

# 110學年度臺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北市教國字第1093115040號

## 目錄

目錄.....	2
壹、依據.....	4
貳、緣起.....	4
參、目的.....	4
肆、推動主軸與藍圖.....	4
伍、組織.....	6
陸、實施策略.....	7
柒、預期效益.....	15
捌、檢核評估.....	15
玖、承辦工作有功人員獲績效優良者從優敘獎。.....	16
1-1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17
1-2-1推動本土語文行政規劃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19
1-2-2推動本土語文研習進修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21
1-2-3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推展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23
1-2-4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25
1-3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28
1-4-1「本土語言字音字形·趣味動畫學習網」平臺建置計畫.....	31
1-4-2臺北市110年本土語言字音字形教學闖關遊戲擴充製作計畫.....	34
1-5-1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教學示例教作研習計畫.....	37
1-5-2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43
1-6臺北市110年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	47
1-7臺北市110年度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52
2-1臺北市推動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實施計畫.....	57
2-2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63
2-3臺北市國民中小學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補助計畫....	69
2-4-1「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	71
2-4-2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中高級(含)以上級數獎勵實施計畫.....	83
2-5-110學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	84

2-6國民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	87
2-7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	92
2-8-1原住民遠距教學系統教材研發暨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計畫 .....	94
<b>2-8-2-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實施計畫(草案)</b>	<b>101</b>
2-8-3-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教學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教學工作坊「客語當好搞工作坊」實施計畫 .....	104
2-9臺北市110學年度團團原原-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增能研習計畫 .....	107
<b>2-10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草案)</b>	<b>110</b>
2-11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	119
2-14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師資整備組工作計畫 .....	128
2-15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課程社團組工作計畫-本土文化體驗營隊計畫 .....	130
<b>2-16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課程社團組工作計畫-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b> .....	<b>132</b>
2-17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110年度資訊遠距組工作計畫 .....	139
3-1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 .....	142
3-2臺北市110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	153
3-3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	155
3-4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 .....	163
3-5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夏令營實施計畫 .....	174
3-6臺北市111年度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朗讀】學生夏令營實施計畫 .....	175
3-7臺北市111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閩南語演說、朗讀組學生夏令營實施計畫 .....	178
3-8臺北市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實施計畫 .....	181
3-9臺北市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樂舞教學到校服務計畫 .....	191
3-10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實施師生參訪計畫 .....	196
3-11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110年展示暨教育推廣活動一覽表 .....	197

##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

## 貳、緣起

本市推動與投入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訂定「推行國語、重視外語、尊重本土語言」一主軸兩併軌的語言教學政策，本局於民國92年即成立本土語言工作小組，訂定實施要點，依據本市特有的環境條件，制定本土語言的能力指標，提供教師教學參考。國中及國小只要有1名學生有意願修習本土語文，學校就進行開課教學，完全以學生的需求做為開設本土語文課程的依據，希望落實本土語文教學在臺北市，積極營造母語學習情境。

此外，本局也系統化規劃各項本土語文教學深耕推廣活動，結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政策以「精進課程教學」、「深化課程領導」、「發展教師專業」及「關注學生學習」列為本土語文教育的施政重點，與全市學校攜手合作，打造優質母語學習情境。本(110)學年度延伸十二年國教推動之基礎與本局「躍升臺北教育 迎向幸福未來」教育願景，希透過方案架構性引導本市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

## 參、目的

關注本局「躍升臺北教育 迎向幸福未來」教育願景，以「引導學校創新、激發學生潛能、發展教師專業、推廣終身學習」為核心理念，希望達成以下目的：

- 一、啟發學生學習本土語文的興趣及動機。
- 二、培養學生具備本土語文聆聽、表達、閱讀及寫作之能力。
- 三、促進學生擁有主動學習本土語文的態度與習慣、尊重各族群語言和文化，以建立彼此互信、合作與共好的精神。

## 肆、推動主軸與藍圖

本市110學年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以「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優質精進課程教學」及「跨域整合推廣活動」三大推動主軸擬定各項子計畫方針及整體藍圖（如下頁圖1），並以「建立檢核評估」來確保計畫執行成效，發展本市推動本土教育藍圖與各項行動策略。

圖1 方案推動主軸與藍圖

願景	理念	推動主軸	推動項目
躍升臺北 教育 迎向幸福 未來	聚焦教育核心， 提升學生學習	創新研發 教學資源	1-1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 1-2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活動推展組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運作 1-3原住民族教材研發 1-4字音字形學習網建置 1-5鄉土教育中心教案工作坊及教案甄選 1-6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 1-7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教案甄選
		優質精進 課程教學	維護數據 督導鼓勵師生 2-1遠距教學推動 2-2國民中小學教生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2-3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補助 2-4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 2-5推廣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活動 精進課程師資 2-6語言能力認證加強 2-7現職教師字音字形增能 2-8活化族語遠距教學知能工作坊 2-9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教學增能 2-10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增能 儲備師資 2-1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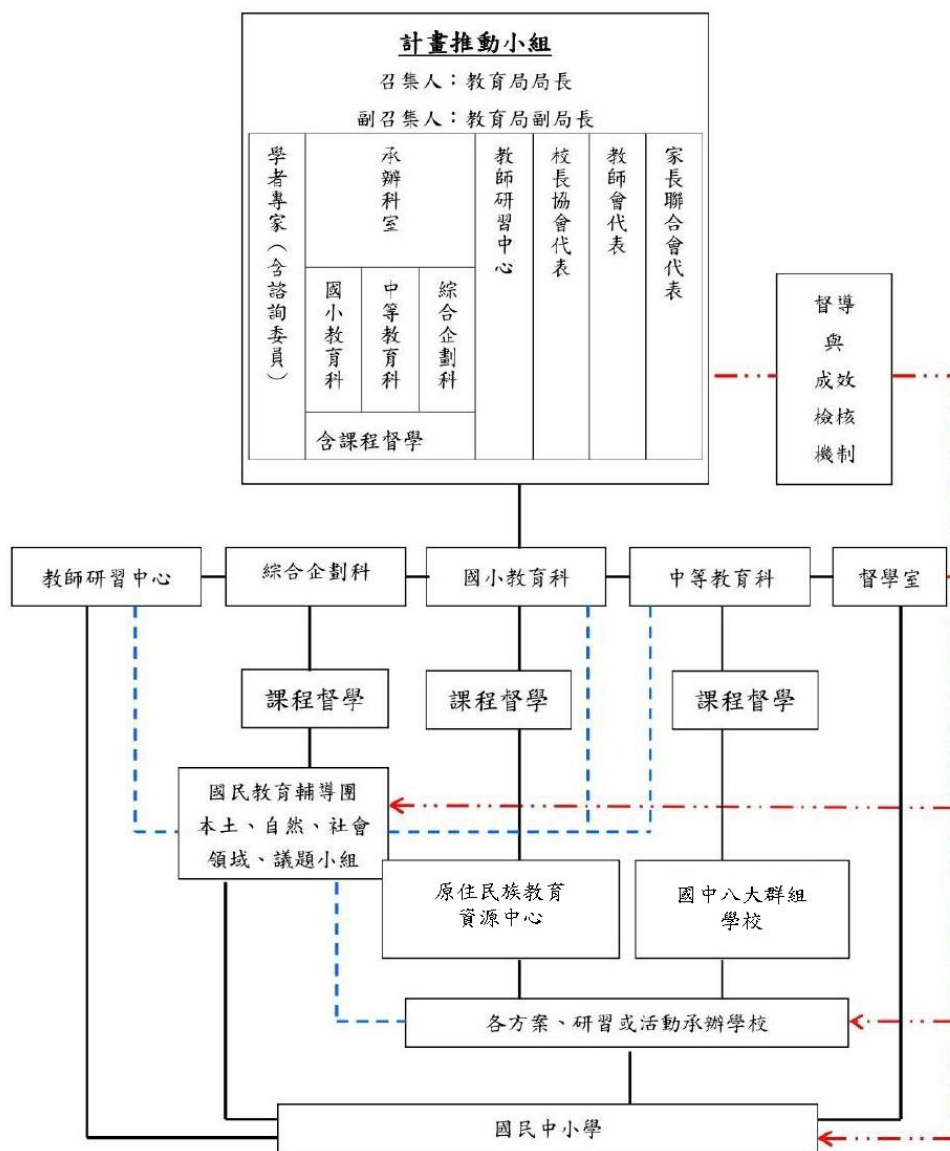
			2-12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換證
			<b>增能行政及支持人力</b>
			2-13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增能
			2-14外埠參訪
			<b>籌組中等教育本土語文工作小組</b>
			2-15國中師資整備
			2-16國中本土文化體驗營隊
			2-17推動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
			2-18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
		跨域整合 推廣活動	3-1國小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
			3-2配合世界母語日「線上猜燈謎」辦理
			3-3「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
			3-4國小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辦理
			3-5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辦理
			3-6原住民族語朗讀學生暑期夏令營辦理
			3-7多語文競賽間南語演說朗讀夏令營辦理
			3-9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執行
			3-10「原住民族樂舞教學到校服務計畫」執行
			3-11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師生參訪
			3-12鄉土教育中心系列展覽
			3-13原住民族文化社團補助
			3-14本土語文展覽及補助

## 伍、組織

- 一、本局成立「臺北市本土語文教育推動工作小組」，由本局局長擔任召集人，並請副局長、相關業務室主管、課程督學、專家學者、學校代表等組成下分設四組「行政規劃組」、

「研習進修組」、「活動推展組」及「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二、另為積極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本局於民國92年成立作為剝皮寮歷史街區的管理營運單位。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秉持「歷史老街紮根校地、教育活動活化歷史老街」的理念，提供臺北市本土教學資源，推廣本土教育活動，希望活化剝皮寮老街作為本土教學示範場所，並研擬剝皮寮老街永續運作模式，創造教育與文化共營的前景。



## 陸、實施策略

本方案以「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優質精進課程教學」及「跨域整合推廣活動」為三大推動主軸下引導各項子計畫執行內容，以營造本土語文學習環境，落實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之歷程中，使學生具備運用本土語文進行溝通、思辨、創作、文化傳承及國際關懷應有的知識、能力與態度，養成本土語文核心素養，達成「適性發展、激發潛能、終身學習」的願景。

### 一、創新研發教學資源

#### (一) 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

結合其他工作組之優質教案蒐集、數位教材、比賽成績、師資庫等資料，匯整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活動現況及成果外，並蒐集各縣市本土語文教學各項資源，提供各級學校對於推動本土語文教學之行政及教學資源網；並逐年充實網站提供教學資源之功能，以提升資料運用效益並傳達本土語文教學政策及方向，促進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成效。

## **(二) 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活動推展組／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運作**

透過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活動推展組及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同心協力運作，提供研發教學資源之組織環境，其次係透過各組活動成果，給予教學支援創新和檢討之回饋循環。

以協助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發展為例，本局於民國106年函訂頒本市原住民族教育中心作業要點，設置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希透過中心專業人力運作，從各項軟體與硬體之設置，進行空間改善、文物購置與展示、圖書資料與影音蒐集等，規劃設計導覽手冊、教學及增能活動，並建置原住民族教育專屬網頁，提供各級學校教師教學資源與素材，活絡教學網路。

## **(三) 原住民族教材研發**

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含現有與新增）、本市出版原住民族語親子學習手冊等字內容，編寫趣味性及生活化之腳本，並以動畫方式展現，研發本市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文化教材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之素材。

## **(四) 字音字形學習網建置**

透過彙編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常用字與詞語，將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內容建置一有擴充性的系統平臺，並符合行動載具的瀏覽功能，以提供親子共同學習之互動功能，提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

## **(五) 鄉土教育中心教案工作坊及教案甄選**

呼應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除持續辦理「教學活動教案甄選計畫」，亦辦理「教案教作課程」與「教案講評課程」之工作坊，促進參與之師資人員連結人文生活情境，以本土教育及了解並探究本市文化底蘊為主軸，發展教案示例。

## **(六) 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

創作本土語文繪本，並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亦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閱讀、寫作能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言學習之動機、興趣。

## **(七) 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教案甄選**

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教材，促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瞭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並構思規劃具多元文化觀點之相關課程與教材，並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

## 二、優質精進課程教學

就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本局以「維護數據」、「督導鼓勵師生」、「精進課程師資」、「儲備師資」及「增能行政及支持人力」多軌並進，分述如下：

「維護數據」部分，本局建置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https://tpnlit.tp.edu.tw/>)，由本市本土語言工作小組協助充實及管理；由各校至網站填報教支人員擬聘名單、開班情況、修課學生數及該些師資授課節數等資料，以協助媒合各校開課需求及教支人員可授課時段，建立師資需求資料庫及提供甄聘人選之參考。資源網亦提供本土語文教學及學習線上資源，多元本土語文學習管道。

「督導鼓勵師生」部分，本局為鼓勵學校開課，定期於新學年度前函文所轄國民中小學，督導各校尊重學生選修意願並調查學生選修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之需求。並進一步細分對象，針對學生：

### (一) 遠距教學推動

本市設置遠距教學系統，針對希望選修但師資聘用或交通往返有困境之學校，提供其申請。系統具有多點主、收播端連線功能，透過使授課教師與學生能即時互動；另授課教材及學期間作業會置於 web server 供學生學習參考，師生可透過 e-mail 等管道進行討論。本市近3學期申請情形如下表。

階段	108學年度第1學期		108學年度第2學期		109學年度第1學期	
	申請校數	人數	申請校數	人數	申請校數	人數
國小	18	31	18	35	22	51
國中	26	93	22	79	27	99
高中	7	17	2	2	7	19
總計	51	141	42	116	56	169

### (二)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

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透過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文學習動機，本局針對通過中央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及所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及行政人員予以獎勵，訂定「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 (三) 推廣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活動

為讓本土語言的運用能自然融入生活的情境，提升學生學習本土語言興趣，活化本土語課程課程，爰規劃以閩南語、客語、原住民族語作為教學語言，進行課程領域教學，營造有

效學習情境。另規劃鼓勵各校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族語沉浸式教學幼兒園試辦計畫、客家委員會客語生活學校計畫與客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夏日樂學計畫與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規劃沉浸式教學模式，讓本市學童能學習更多元的本土語言教學，浸潤在本土語言優質環境中。

課程內容依循國民教育階段課程模式，以本土語言做為教學語言，另尊重教師參與意願，採漸進式進行教學及溝通，不採強制而以鼓勵的方式進行。鼓勵學生使用閩南語語彙及詞句表達，讓學生藉由學習情境的營造習慣使用閩南語。經費部分，根據語別與教育部、客委會、原民會之經費支應。表現績優之班級和學校，將從優獎勵。

**針對教師**，則有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補助及獎勵計畫：

#### **(一)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補助**

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言能力，針對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教師及學生予以報名費用之補助。

#### **(二)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

本市客家事務委員會為加強客語推廣，鼓勵市民參加客語能力認證，提升客語能力，依據客家基本法第15條「政府應提供獎勵措施，並結合各級學校、家庭與社區推動客語，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之規定，訂定「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及獎勵標準，以持續推展傳承客語及客家文化。

獎勵標準含括：1.通過初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核發新臺幣1,000元；2.通過中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核發新臺幣2,000元；3.通過中高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核發新臺幣3,000元等獎勵。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同為鼓勵本市學校原住民族語教師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優級（薪傳級）資格，提升教學品質，訂定「原住民族語教師優級（薪傳級）認證合格獎勵金實施計畫」，給予符合資格者每節（小時）族語課程獎勵金。

本局針對教師之認證獎勵，併同學生獎勵，規範於「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精進課程師資」部分，本局辦理多項增能活動內容進行培力、交流及鼓勵：

#### **(一) 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

以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為目標，進而規劃「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閱讀」及「口語表達」等課程並邀集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本市校長及相關專業人力擔任課程講師，確認課程內容，藉以提升參與人員具備本土語文之聆聽、對話、標音、閱讀及寫作等能力，並促進現職教師報名及順利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 (二) 現職教師字音字形增能

以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為對象，透過增能研習推廣本市研發出版之本土語言字音字形教學手冊，增進教師本土語文之字音字形及教學知能。

## (三) 活化遠距教學知能

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教材研發暨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36小時，包含：理論架構之知能養成課程24小時及實務操作課程12小時。課程內容含括補救教學、差異化教學、多元評量以及族語教學專業知能，並將報名人數以主題、族語別或行政區分組，進行議題探討內容，學員於返校後利用課餘時間實施教學實驗活動，增加教育及教學新知。

## (四)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教學增能

以現任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主，利用每年度7月期間，辦理1梯次研習時數24小時研習。課程內容著重以教學知能為主，並融入有效教學、多元評量、補救教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合作學習（學習共同體）等概念，培養參與人員具備本土語文之教學新知與活動設計的能力。

## (五)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增能研習

為落實原住民族教育融入課程，促進學生了解族群及多元文化，特利用課餘時間辦理研習活動，期增進現職教師及專職族語教師認識原住民族教育之架構及內涵、原住民族教育與新課綱的符應性及多元文化教育議題與觀點。

「儲備師資」部分，因應本土語文師資可能不足之可能，辦理師資培訓及換證計畫：

### (一)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

以經審查具備語言認證者為對象，依據「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規劃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以語言別分為2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教學能力課程為分組授課），經筆試通過及試教成績達80分以上者為合格，儲備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 (二)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換證

為鼓勵現職教師透過獲得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以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持有閩南語、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或原住民語言能力認證高級以上之編制內現職教師、退休教師為對象，經本局審核文件後，得以具備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以提升學校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積累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增能行政及支持人力」部分，針對行政人員辦理增能研習，及針對輔導支持人力提供交流及多元對話之活動機會：

### (一) 本土語文行政人員增能

為協助學校本土語文教學業務承辦文教學推展成效與品質，本局辦理本土語文行政人員研習，用以教導各校行政人員本土語文規定、母語日實施、課程安排、情境營造、經費申請及網站填報等事項。

## **(二) 外埠參訪**

規劃參觀教學活動、設施及座談對話等，探討他縣市或他國學校推動語文教學之成效與策略，回饋提升本市本土語文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本土語文教學活動之規劃內容。

## **(三) 籌組中等教育本土語文工作小組**

本局於109學年度籌組中等教育本土語文工作小組，邀集本土語文開課需求較大的學校及本土語言領域之專家，共同研擬未來國高中本土語文師資整備及精進本土語文教育推廣工作等項目，提前因應未來課綱調整及師資擴增之需求。

## **三、跨域整合推廣活動**

透過多元計畫、競賽及活動，指引學校規劃並適切將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結合或融入各領域課程：

### **(一) 國小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

為宣導世界母語日之實施策略、充實世界母語日之教學資源、建置本市本土語言學習平臺及促進家長參與本土語文，本局每一學年度訂定「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引導學校從「行政規劃」、「開課調查」、「師資安排」、「學生認證」、「情境布置」及「母語推廣」等六大面向實踐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

上開執行歷程，本局透過本土語文指導員至各校訪視輔導及追蹤，瞭解各校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之情形及問題，並經由每學年度落實教學正常化執行情形，協助學校自我檢核。

### **(二) 配合世界母語日「線上猜燈謎」辦理**

為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及配合臺灣本土元宵節慶燈謎活動，並鼓勵學生學習及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及東南亞語言，本局辦理線上猜燈謎活動，並藉以分享本市推動本土語文之豐碩成果。

### **(三) 「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

為鼓勵學校推動母語融入家庭生活，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培養學生運用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本局藉由本徵件活動提供親子以母語發表的機會，以增進親子共學的樂趣與成效。

### **(四) 國小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辦理**

辦理本土語文親子話劇比賽，鼓勵家長參與，讓本土語文教育成為家庭教育的一環，並提供孩子學習本土語文的成果發表舞臺，落實本土語文親子共學之精神。

#### **(五) 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辦理**

本局將本土語文課程配合在地文化特色、社區資源及學生學習需求，規劃約十日的夏令營課程，包含本土語文聽、說、讀、寫等相關課程內容至少40節以上並輔以鄉土文化與藝術、傳統技藝、先民智慧、外埠踏查、參觀等課程，讓學生體驗本土文化。認識進而喜愛認同本土教育，包含閩南、客家及原住民文化。

#### **(六) 原住民族語朗讀學生暑期夏令營辦理**

增進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族語朗讀技巧，提升各族語朗讀成效，並培訓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朗讀種子，建構本市原住民族語朗讀家族網絡。

#### **(七) 多語文競賽閩南語演說朗讀夏令營辦理**

本市教育局為鼓勵本市各機關學校及民眾加強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語文興趣，舉辦多語文競賽。為增進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族語朗讀技巧，提升各族語朗讀成效，並透過夏令營方式，培訓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朗讀種子，建構本市原住民族語朗讀家族網絡。

#### **(八)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執行**

由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更辦理「行動博物館-原住民族文化到校推廣教育計畫」，每學期受理本市國中小學申請「行動博物館」文物展出12場次，每場次3至5日；並與本市原民會合作，商借原住民族文物，如雕刻、編織、服飾等，以豐富原住民文物展覽與介紹，充實學生學習資源，使每位學生能透過文物賞析與介紹，以及藝術鑑賞，進一步體認原住民文化、風格及其脈絡，珍視原住民文化、文物與作品，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活動。

#### **(九) 「原住民族樂舞教學到校服務計畫」執行**

同樣由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所規劃，「舞原力樂舞教學服務計畫」以介紹並體驗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內容為主，如生活運用、創作理念及文化意涵等，開放本市公私立國中對原住民族樂舞教學有興趣者，每學期提供8至10所學校免費申請，並於每週週四或周五到校教學服務，推廣樂舞文化，進行班級教授課和促進學生參與體驗，藉由巡迴展覽推廣多元文化於學校教育。

#### **(十) 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師生參訪**

為提升學生參與族語遠距教學學習意願，藉由老師及學生面對面接觸及認識，促進師生的了解與默契，增進師生情感，提升教學效能。亦透過參訪原住民文物館及部落以了解不同族群間之文化與生活，促進對不同族群原住民之多元之認識。

#### **(十一) 鄉土教育中心系列展覽**

本市自95年成立鄉土教育中心迄今，秉持「歷史老街紮根校地、教育活動活化歷史老街」

的理念，提供本市本土教學資源及推廣本土教育活動，包含針對「藝術表演」、「深耕本土」及「教育培訓」等主題定期辦理展覽，也經常性結合文史工作室等社區資源，促進社區參與和總體營造；另外中心也培訓本土教學種子教師、志工、以及鄉土小尖兵，散播文化保存之力量。

### （十一）原住民族文化社團補助

為鼓勵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原住民學生積極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並結合學生社團之推廣與學習活動，以有效達成計畫目標，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推動「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由學校視學生需求及意願，鼓勵並協助學生組織社團、規劃社團活動，並撰擬社團活動計畫書，提出計畫經費補助。

社團活動範圍除依各校學生社團組織運作相關規定辦理外，亦可與本市原民會或本市凱達格蘭文化館結合公共服務學習，參與原住民族文化活動之協力或場館導覽解說工作，亦可於寒暑假期間規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公共服務、文化參訪或體驗學習等校外活動，藉此讓學生理解和認同原住民族教育文化。

### （十二）本土語文展覽及補助

1.本市鄉土教育中心：本市鄉土教育中心成立的功能定位除做為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之本土語文教育課程延伸之場域外，更重視與本市剝皮寮及艋舺地區歷史及文化之連結，進而與文化工作者合作推展系列展覽及教學素材，培養學生理解本市都市發展歷程，期待培養學生對於臺北地區之情懷。

2.本市文化局：本市文化局於市立圖書館南港分館建置原住民文化專區，提供民眾查詢借閱，另有原民中心設置文物陳列展覽室、教育研究資料室等，同時鼓勵學校申請行動博物館講師，到校簡介原住民文物。

3.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下設之凱達格蘭館、北原會館及原民風味館，皆是本市推廣原住民族教育及促進原住民族參與的場所。

#### （1）凱達格蘭文化館

凱達格蘭文化館作為本市公營原住民族文化推廣中心，免費開放民眾參觀原住民文物、歷史及藝術品等，如：以文字與器物介紹原住民發展過程、社會制度、屋舍建築及宗教信仰等。另外，也規劃 DIY 體驗、導覽及展演活動等，連結原住民文化行銷及本市北投地區在地人文資產。

#### （2）北原會館

北原會館透過「臺北新部落裝修工程計畫」作為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校區，提供學習場館，平時亦作為本市原住民社團聯繫、鄉親交誼的據點。

### (3) 原民風味館

原民風味館配合美術園區藝文廊帶的規劃，提供藝術策展區、原風手作區、音樂體驗區、駐館藝術家創作區及原風輕食區等空間，透過辦理藝術家座談、每月動態表演、體驗推廣教育計畫、校外教學參觀、藝術競賽及文創生活美學市集等方式，鼓舞各類藝術創作，並擴大整體原住民藝文意識的網絡。

此外，就本市公私立國小外教學參訪原住民博物館及防災中心等社教場館亦有補助車資，費用補助由學校以班級或學年為單位提出申請，並以中高年級學生為原則，原住民族學生更為優先，鼓勵學校連結生活脈絡進行情境學習。

### 柒、預期效益

- 一、藉由精緻課程計畫，創新適性教學，落實國中小本土語文教育，並適時融入各領域課程，完整發展本市本土教育學習資源並建立互動資源平臺。
- 二、藉由深化課程領導，重視教學視導，促進校長、行政人員與學科領域召集人對本土語文教育之素養。
- 三、規劃進修體系，倡導學習社群，提高教師本土語文教學能力及型塑本土教育研究風氣，並涵養教師對融入原住民族議題教學之能力。
- 四、強調學生中心，著重能力本位，協助學生培養本土語文聽說讀寫的能力，並結合家庭力量，透過親子共學母語，深耕學生本土教育學習。

### 捌、檢核評估

為檢核計畫執行情形，有效推動各校本土語文與母語日，本市透過以下檢核機制了解方案規劃與推動情形，相關作法如下：

#### 一、成立工作小組執行績效追蹤與輔導

- (一) 定期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檢核本市精進國中小本土教育執行情形，積極推動縣市計畫的執行成效。
- (二) 隨機參與場次研習，透過參與觀察，實地瞭解研習計畫執行運作，檢核各承辦學校辦理情形並提供適時輔導。
- (三) 研習活動辦理後，檢視承辦學校辦理情形，藉由到校訪談深度了解計畫執行狀況、優缺點及困境建議，以為日後參考。
- (四) 配合輔導團到校訪視機制，瞭解基層教師參與研習後對提升教室現場教學成效的影響。

#### 二、建置計畫管控網站平臺執行資訊管理

- (一) 利用資訊系統的優點，建置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與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站，有效控

管各行動方案之計畫、執行進度、經費分配與執行、執行成果，以及研習活動各相關資訊與研發成果公開分享、實施成果統計分析、數據報表查詢等。

- (二) 除透過資訊網站平臺運用有效管控本土語文教學品質計畫之整體項目執行進度及經費外，亦藉此彙集各項活動成果、統計、意見回饋等資料，歸納統計及分析解釋，作為日後行政決策之參考依據。

### 三、承辦學校及單位進行自我成效評估與檢討

- (一) 出席教師參與研習或活動後的心得、滿意度調查表與意見建議的統計與分析。
- (二) 研習場次、參與人數及相關問卷調查統計與分析。
- (三) 研習活動成果冊製作，並上傳成果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平臺。
- (四) 學校辦理研習成效自我評估並提出學校辦理困難與建議。

### 四、輔導團定期成效評估與檢討

- (一) 輔導團每學期定期召開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主任委員期初、期中、期末團務會議。
- (二) 輔導團辦公室每月定期召開專任輔導員會議，並檢核各領域輔導小組執行情形、所面臨的困境並提供解決問題的方案。
- (三) 研習活動成果冊製作，並上傳成果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平臺。
- (四) 學校辦理研習成效自我評估並提出學校辦理困難與建議。

### 五、召開檢核會議進行實施總結性績效評量

由本局主持召集推動小組辦理期中、期末檢核會議，進行實施總結性績效評量，以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作為日後執行改進之依據。

### 玖、承辦工作有功人員獲績效優良者從優敘獎。



## 1-1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 一、前言

本資源庫結合輔導團及本土語文工作小組成員，以有效整合本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人力運用及經費等效益，將本市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教學資源網整合為「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除了匯整本市本土語言教學活動現況及成果外，並蒐集各縣市本土語言教學各項資源，提供臺北市各級學校對於推動本土語言教學之行政及教學資源網。

本教學資源庫網站自民國93年建置迄今，網站架構為「益教網本土語言專區」、「本土語言教學資料區」、「教學支援人力資源區」、「Flash 動畫教材資源區」、「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專區」等內容，包含政策宣導、課程綱要、圖書介紹、本土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教學及母語日成果等教學資源項目，期以資料庫架構儲存所蒐集之各項教學資源，務使網站功能朝向模組化、線上管理、動態即時等運作方式，使資源庫內容易於更新擴充，也讓使用者能方便運用。

###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理念

以數位化的資訊軟體、硬體，建構虛擬的「學習資源中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進行「教學」、「研究」、「學習」之多元化及數位化的教學理念。

### 四、計畫目標

- (一) 建立統計資料庫：各校本土語文開班情形、學生數、師資情形等資料，並做逐年比較及分析。
- (二) 充實及管理教學資源：蒐集彙整本土語文優質教案、數位教材、比賽成績、推動成效及訪視成果等資料，充實網站提供教學資源之功能。
- (三)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各校聘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料，逐年建置於網站供各校甄聘本土語文師資參考。
- (四) 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透過工作小組到校服務、分區座談、輔導訪視及研習進修等活動，介紹並推廣資源庫功能與內容，提升資料運用效益並傳達本土語文教學政策及方向，促進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成效。

### 五、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 (一)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建立統計資料庫	透過各校填報本土語言實施情形自我檢表與本土語言填報系統等資料，彙整本市各校實施情形，包含學生數、師資情形等資料，並做逐年比較及分析。
2	充實及管理資料	透過工作組進修、增能研習、輔導訪視、教材研發等活動，充實本土語文教學資源。
3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	透過各校填報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情形，建立本市本土語文人才庫。

4	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	藉由本土語言初階、進階研習，行政人員研習、到校服務、輔導訪視、221世界母語日等活動，介紹並推廣資源庫功能與內容。
---	-----------	---

(二)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0年8月至111年7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建立統計資料庫												
充實及管理資料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												
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												

六、預期效益

- (一) 教學無界化：以資訊化管理模式，進行「教學」、「研究」、「課程」等革新，提升本土語文教學效益。
- (二) 多元化學習環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Flash 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實現 e 化的教學理念。
- (三) 學習創新與精進：以師資研習培訓人力資源，研發數位化及活潑化的教材內容，創造本土教育教學專業及特色，進而活化學生學習動力及能力。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2-1推動本土語文行政規劃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 一、目的

- (一) 宣導國小本土語言之重要性及正確觀念，營造校園之優良學習環境。
- (二) 提高國小教師本土語言之專業素養，精進教學方法，達成有效教學。
- (三) 增進國小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讀之基本能力，促進優質學習。
- (四) 促使親子正確認知母語之歷史傳承，樂於使用母語。
- (五) 辦理國小學生本土語言各項學藝競賽活動，增進學生本土語言應用能力。
- (六) 彙編出版國小本土語言各類基礎教學參考叢書，提供教師教學參考。
- (七) 推動國小本土語言教材教法研究，強化教師課程規劃與有效教學之能力。
- (八) 辦理國小教師本土語言初、進階研習，實施教師本土語言教學知能之認證。
- (九) 充實國小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及教師教學之互動平台。
- (十) 了解訪查各校本土語言推動情形，提供輔導及諮詢之功能。

### 二、項目

#### (一) 統整各工作組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實施計畫

##### 1. 統整各組年度工作計畫及年度預算

- (1) 本土語言工作組下設「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課程發展組」、「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定期檢討、規劃、執行工作計畫及推動工作組結合運作。
- (2) 彙整相關計畫，俾爭取教育部補助預算及呈現本市本土語言工作成效。

##### 2. 定期召開相關會議並協助各組相關事宜

- (1) 每6個月應定時召開督導會議，檢討及規劃工作計畫。
- (2) 聯結各工作組彼此工作內容，整合資源發揮功效。

##### 3. 國小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執行情形檢討報告：每年12月檢討整年工作推動情形，製作本土語言執行情形檢討報告，提語言委員會報告，評估整年成效並作為來年推展計畫之參考。

##### 4. 彙整臺北市本土語言實施成果

- (1) 每年7月彙整整年工作成果，採光碟版實施成果。
- (2) 可提供各校及他縣市參考，具體化呈現本市工作成果。

#### (二) 協助研發及宣導本土語教材

##### 1. 宣導各校使用臺北市本土語言親子學習動畫教材；字音字形建議識字辭彙量。

##### 2. 出版閩南語字音字形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以活潑動畫教材製作掛於本市益教網，宣導各校使用數位化教材，建立e化親子學習平臺，俾發揮親子共學之目的。

#### (三) 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辦理獎勵國民中小學教師本土語言（閩/客/原）語言能力認證計畫工作。

(四) 提供多元學習情境，增進學生學習成就感，以提高學生本土語學習成效：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夏令營。

### 三、預期成果

- (一)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積極推動，並且展現豐碩的成果。
- (二) 透過及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之推廣，讓家長積極參與。
- (三) 透過本土文化夏令體驗營，讓孩子擴充生活經驗，拓展文化視野。
- (四) 透過本土語學藝競賽，展現孩子本土語言的豐碩學習成果。
- (五) 建立本土語教學諮詢輔導機制，並提升各校辦理本土語言教學績效。
- (六)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四、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2-2推動本土語文研習進修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 一、目的

- (一) 經由本土語教學研習，提升教師本土語教學的專業能力。
- (二) 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培養教師本土語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三) 提供教師教學新知、本土言教材教法研究。
- (四) 引導教師做本土語之教材研發與活動設計之能力。
- (五) 鼓勵教師體驗本土文化，促進城市交流，提高教學效果及興趣。
- (六) 建構本市本土語教師師資認證系統。

### 二、項目

- (一) 辦理本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教學人員培訓（閩南語、客家語同時辦理）1梯次：透過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閩、客教師教學知能；儲備閩、客師資，提高本土語言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 (二) 與客委會合作辦理客家語支援教師增能
  1. 結合本府客家委員會資源，合作辦理師資培訓或研習事宜。
  2. 開辦客家語支援教師「有效能教學工作坊」1梯次24小時研習。
- (三) 辦理閩南語支援教師增能
  1. 開辦閩南語支援教師「有效能教學工作坊」1梯次12小時研習。
  2. 課程內容著重以教學知能為主，並融入有效教學、多元評量、補教教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合作學習（學習共同體）。
- (四) 辦理現職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共4梯次。
- (五) 辦理教師本土語言（閩南語）字音字形班1梯次，每梯次為12小時研習，推廣字音字形教學運用。
- (六) 辦理本土語教學行政人員研習，推廣說明本土語言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畫與實施等行政活動。
- (七) 辦理本土語言工作小組國外參訪活動。

### 三、項目

- (一) 透過本土語師資現況調查，了解各校師資現況及問題，進而協助解決，做為本土語言政策之參考，以利本市本土語教學之推展。
- (二) 透過研習進修、實作分享研討會，增進彼此的專業知能；且透過經驗交流，以增長本土語師資之能量。
- (三) 透過本土語支援人員「有效能教學研習」，以增進本土語言支援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擴充本土語教學之領域視野，以落實本土教育之目標。
- (四) 提升現職教師參加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中高級認證比率，以達通過率目標。
- (五) 鼓勵各校自辦研習，回歸學校自主成長，教師自主學習。

四、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2-3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推展組110學年度工作計畫

### 一、目的

- (一) 凝聚共識，規劃各工作小組之工作內容。
- (二) 協助各工作小組，完成既定之工作計畫。
- (三) 鼓勵親子在家以本土語文溝通，以增進本土語文教學之效果。
- (四) 落實各校發展本土語文教學及學習環境。
- (五) 訪視輔導本土語文教學，增進臺北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績效。
- (六) 提供諮詢輔導機制，提升臺北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 (七) 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文認證。

### 二、項目

- (一)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1. 協助各校營造臺灣母語日活動積極學習情境：
    - (1) 宣導本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計畫。
    - (2) 不定期至各校訪視輔導及追蹤，瞭解各校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之情形及問題，俾提供支持及輔導系統。
  2. 辦理配合世界母語日暨慶祝元宵節「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
  3. 辦理本市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提供親子以母語學習、發表的機會，以增進親子共學的樂趣與成效。
  4. 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執行情形檢討報告
- (二) 落實並發揮本土語文指導員之功能  
辦理本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不定期訪視活動，提供各校諮詢輔導與問題解決
  1. 由本局駐區督學及本土語文指導員進行本市各校本土語文教學不定期訪視，主動瞭解各校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活動情形，提供本市各國小實施本土語文教學諮詢輔導工作。
  2. 與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團合作，於各研習及觀摩研討會等場合，協助宣導本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活動政策，研發創新教學方法及分享實務經驗等。
- (三) 落實本土語文親子共學之精神  
辦理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每年10月辦理閩南語、客家語親子話劇比賽，並輔導各校6月底間辦理校內初賽完竣。

### 三、預期成果

- (一) 本市本土語文教學積極推動，並且展現豐碩的成果。

- (二) 透過線上猜燈謎、親子話劇比賽、親子說故事比賽及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之推廣，讓家長積極參與，使本土語文教育成為家庭教育之一環。
- (三) 建立本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諮詢輔導機制，並提升各校辦理本土語文教學績效。
- (四)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文認證。
- (五)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四、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2-4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 一、前言

為進一步協助推動本市原住民族教學工作，並推展及促進原住民族教育文化，本市於民國102年將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充實整修為「教材教學研討室」、「教育研究資料室」、「遠距教學研發室」、以及「文物陳列展覽室」，改善各項軟體與硬體，進行文物購置與展示、圖書資料與影音蒐集等，規劃設計導覽手冊、教學活動，並建置原住民族教育專屬網頁，提供各級學校教師教學資源與素材，並培育、訓練教材研發師資人力。

###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理念

本計畫以「學習資源中心」運作模式，整合現有設施與相關本土教育計畫，運用多媒體科技，使語言學習從教室延伸至校園各角落，藉由數位化、互動模式與體驗學習之情境，進而達成以下三大主軸：

- (一) e化網絡架構：進行「教學」、「研究」、「環境」等e化革新，建全中心體質及運作環境。
- (二) 多元化學習環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實現數位化的教學理念。
- (三) 專業人力培育：以師資研習培訓人力資源，創造民族教育教學專業及特色。

### 四、目標

- (一) 教材教學研討，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 (二) 教育研究發展，蒐集、整理與編輯相關文獻資料，配合多媒體製作網路互動式教材。
- (三) 遠距教學研發，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 (四) 文物陳列展覽，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 五、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本計畫將檢視現行相關專案計畫、師資與資源與活動規劃，同時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及專業培訓課程，在教學與行政上需透過協調整合各項資源，以進行計畫的擬定、推動、執行及督導。本計畫的工作項目、實施期程與工作分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一)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召開工作會議	由國小教育科科長召集，邀集工作小組、輔導團成員與原住民族文化教育等相關專家學者，召開本中心推廣活動會議。
2	擬定工作計畫	規劃教材教學研討、教育研究發展活動、遠距教學研發與軟

		硬體教材購置，以及成果發表與展示等計畫
2.1	教材教學研討	舉辦原住民族培訓活動，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2.2	教育研究發展	廣邀民族教育的菁英發表學術論文與演說，蒐集、整理與編輯相關文獻資料，配合多媒體製作網路互動式教材。
2.3	遠距教學研發	辦理遠距教學課程，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e化環境。
2.4	文物陳列展覽	辦理參觀學習與導覽活動，並針對學習成果進行展示、研討與意見交流，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2.5	中心業務活動	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3	充實圖書教材	充實原住民族語繪本圖書及語言及文化教材，供教學研究與教材設計使用。
4	成效評估	期中與期末成效評估與檢討作為，包含編製研究發展成效評估問卷或師生使用率與研究發展成效的調查，提供後續階段改善依據。

(二)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0年8月至111年7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舉辦工作會議												
擬定工作計畫												
教材教學研討												
教育研究發展												
遠距教學研發												
文物陳列展覽												
充實圖書教材												
成效評估												

(三) 推動人力

組別	工作內容
行政組	建立本市原住民族師生名冊、建立各校族語學習統計資料庫、辦理族語夏令營、辦理原住民族全國多語文學藝競賽集訓、訂定原住民族教育具體適切之指標及相關文書作業、經費規劃及執行。
課程教學組	族語師資增能培訓、師資研習活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文化圖資組	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網站建置管理並整合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辦理清寒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補助、原住民族一般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經費規

## 六、預期效益

### (一) 教材教學研討

- 1.研發及推廣民族教育教材，展示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
- 2.舉辦教師研習活動及相關教材教學研討活動，提供教學之諮詢及輔導，強化教育網絡。

### (二) 教育研究資料

- 1.蒐集與整理原住民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豐富本中心典藏文物。
- 2.教學媒體數位化，編輯原住民民族教育教育資料，延續族語文化。

### (三) 遠距教學研發

- 1.辦理師資培訓課程，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之課程，並促進教學精進技巧。
- 2.設計教學與學習素材，並設計以隨機互動模式，使教材的運用更彈性化。
- 3.透過網路線上資源中心，可預習或複習更豐富的內容，提高學生的自我學習能力。

### (四) 文物陳列展覽

- 1.文物陳列實體與數位化系統並置，以網路互動式教材，利用隨機互動式系統功能，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 2.舉辦師生藝文徵件活動，展示學生作品、老師創作，以充實本中心陳列展覽活動。
- 3.行動博物館-推廣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學習活動，促進學生與家長親子共學。
- 4.結合社區資源，以強調教育性及生活化，活絡教學活動。

### (五) 中心業務活動費

- 1.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
- 2.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3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 畫

### 一、前言

扣合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之研發及推廣」之任務，期中心致力研發與充實原住民族語文學習所需之教材、教具、影音、圖書等資源做為補充教材，讓教師參酌使用。

###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目標

- (一) 結合網路資源，提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二) 研發本市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文化教材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之素材。
- (三) 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

### 四、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 (一) 小組成員

分工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	工作內容
出版者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行人	曾燦金	教育局	
編輯委員	陳素慧、吳金盛、鍾德馨、洪詩婷、蔡逸潔、樂瀕文	教育局	審查執行成果
編輯單位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推廣數位教材運用與教學示例設計等
企劃編輯	鄭盛元校長	南港區東新國小	督導執行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執行編輯	陳明德主任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夏雯宣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劉廷偉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李佩倫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文字編輯	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 (二)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籌組小組成員	企劃編輯、執行編輯、文字編輯等成員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2.	設定教材主題	(1)籌編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或文化教材內容主題 (2)範圍：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含現有與新增)、本市出版原住民族語親子學習手冊等字內容，編寫趣味性及生活化之腳本，並以動畫方式展現，提供教師、學生與家長、社會大眾自我學習。														
3	系統化研發 3-1教材及動畫內容定稿 3-2.製作動畫教材腳本 3-3.辦理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3-4.教材及動畫內容腳本專家審查 3-5製作教材及動畫 3-6辦理採購驗收	(1)透過研習與研討工作坊，研發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教學與導覽教材。 (2)內容概要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程</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教材展示 平臺設計</td> <td>含開場動畫設計、選單設計及整體架構設計</td> </tr> <tr> <td>教材設計</td> <td>依學校提供之資料製作以下教材：以臺灣原住民族16族(阿美族語、排灣族語、泰雅族語、魯凱族語、賽夏族語、鄒族語、拉阿魯哇語、卡那卡那富語、卑南族語、雅美(達悟)族語、邵族語、噶瑪蘭族語、賽德克族語、布農族語、太魯閣族語、撒奇萊雅族語)，每1族設計2單元(含)以上數位學習教材。</td> </tr> <tr> <td>學習評量</td> <td>以遊戲方式針對教材設計內容進行評量</td> </tr> <tr> <td>動畫製作</td> <td>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製作各族2單元，每單元約90~120秒動畫並錄製語音檔，以影音呈現</td> </tr> <tr> <td>配音</td> <td>教材製作配音(數位學習教材、原住民族資源中心設置與空間規劃、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td> </tr> <tr> <td>光碟製作含封面設計</td> <td>將本教材製作成250片光碟</td> </tr> </tbody> </table>	進程	說明	教材展示 平臺設計	含開場動畫設計、選單設計及整體架構設計	教材設計	依學校提供之資料製作以下教材：以臺灣原住民族16族(阿美族語、排灣族語、泰雅族語、魯凱族語、賽夏族語、鄒族語、拉阿魯哇語、卡那卡那富語、卑南族語、雅美(達悟)族語、邵族語、噶瑪蘭族語、賽德克族語、布農族語、太魯閣族語、撒奇萊雅族語)，每1族設計2單元(含)以上數位學習教材。	學習評量	以遊戲方式針對教材設計內容進行評量	動畫製作	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製作各族2單元，每單元約90~120秒動畫並錄製語音檔，以影音呈現	配音	教材製作配音(數位學習教材、原住民族資源中心設置與空間規劃、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	光碟製作含封面設計	將本教材製作成250片光碟
進程	說明															
教材展示 平臺設計	含開場動畫設計、選單設計及整體架構設計															
教材設計	依學校提供之資料製作以下教材：以臺灣原住民族16族(阿美族語、排灣族語、泰雅族語、魯凱族語、賽夏族語、鄒族語、拉阿魯哇語、卡那卡那富語、卑南族語、雅美(達悟)族語、邵族語、噶瑪蘭族語、賽德克族語、布農族語、太魯閣族語、撒奇萊雅族語)，每1族設計2單元(含)以上數位學習教材。															
學習評量	以遊戲方式針對教材設計內容進行評量															
動畫製作	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製作各族2單元，每單元約90~120秒動畫並錄製語音檔，以影音呈現															
配音	教材製作配音(數位學習教材、原住民族資源中心設置與空間規劃、16族日常生活用語對話)															
光碟製作含封面設計	將本教材製作成250片光碟															
4	資訊化運用	轉化教材內容為數位化素材，多元化學習資源，並公佈於本土語言教學資源網站。														

### (三)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0年8月至111年7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籌組小組成員													
設定教材主題													
系統化研發	教材及動畫內容定稿												
	製作動畫教材腳本												

辦理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專家審查													
製作教材及動畫													
採購驗收													
資訊化運用													

## 五、預期效益

- (一) 加強原住民族群網絡群聚連結：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 深耕體驗學習方案：以循序漸進學習模式，促進親子本土語言與文化知能。
- (三) 善用資訊網路科技：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言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六、獎勵：推動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4-1 「本土語言字音字形·趣味動畫學習網」平臺建置計畫

### 一、前言

建構在網路互動式學習模式為課堂教學模式之一，希連結本土語文字之學習資源，透過可連網之行動載具及網頁平臺，計畫性地累積本土語文資源外，作為教師教學資源外，亦期提供學生自主學習之管道。

###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理念

- (一) 轉化本市本土語文教材為數位化之內容
- (二) 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
- (三) 提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進一步學生促進本土語文領域知能。

### 四、計畫目標

- (一) 彙編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常用字與詞語，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
- (二) 結合網路資源，提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
- (四) 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之補充教材。
- (五) 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

### 五、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 (一)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籌組小組成員	企劃：虞志長、徐建華、張嘉芬、鄭盛元 執行：許柏雄 文字：許嘉勇、吳美穎、左春香、許沛琳、林連鎧、陳明德、白紫·武賽亞納、李婉菁、黃美貞、陳雅菁 美術：張瑜琦、蔡淑惠、黃永城
2	確認教材內容	1.設定主題 2.依照閩南語及客家語的拼音可以有快速檢索功能，另可依字音字形及字義條件搜尋到精準的資訊，並能符合行動載具瀏覽。 3.搜尋方式說明： (1)字音：依照輸入文字字數來比對資料。 (2)每個用字的瀏覽資訊包含拼音、字義、例句、趣味動畫、字源小解及評量遊戲等。 (3)建構後臺管理功能，包含增加新用字及其相關資料的維護。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4)版面設計：版面配置用橫式與直式區分，依照瀏覽器長寬比例做切換。
3	專業化課程管理	1.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2.審查教育部公佈之字音字形資料。 3.字音字形動畫學習網內容定稿。 4.教材轉化平板使用製作。 5.辦理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6.專家審查 7.勞務採購驗收
4	系統化師資培訓	1.透過教師初階、進階研習課程培訓教師字音字形知能。 2.藉由教學支援人員研習，提升教學效益。
5	差異化教學設計	1.透過研習、觀摩及研討對話等方式，使教師課堂教學能力得以提升精進。 2.蒐集及研發選編相關本土語文資料及資源供各校參考，並給予必要之協助。 3.輔導本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師從事課程、教材、教法、教學評量之研究，及教學資源之應用，以增進教學效能。
6	資訊化教材運用	1.字音字形動畫學習網發表（臺北市益教網本土語言專區、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
7	多元化學習資源	1.充實及管理本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資料，定期函知各校，並不定期更新於網站。 2.提供本土語文教學諮詢輔導、問題諮詢與解決。

(二)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0年7月至111年12月					
	7	8	9	10	11	12
籌組小組成員						
確認教材內容						
專業化課程管理 (動畫教材轉化平板使用製作)						
專業化課程管理 (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專業化課程管理(專家審查)						
專業化課程管理(採購驗收)						



系統化師資培訓						
差異化教學設計						
資訊化教材運用						
多元化學習資源						

#### 六、預期效益

- (一) 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文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 強化教師專業：以循序漸進教學方式，提升教師教學方法。
- (三) 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文教學，提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 (四) 提高學習興趣：將教材檔案內容建置成一個有擴充性的系統平臺，符合行動載具的瀏覽功能。

七、獎勵：本計畫執行有功單位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為鼓勵。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4-2臺北市110年本土語言字音字形教學闖關遊戲擴充製作計畫

###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109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三)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二、目標

- (一)彙編本土語言字音字形常用字與詞語，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
- (二)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三)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
- (四)轉化本市本土語言教材為數位化之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言教學之補充教材。
- (五)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言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言學習之動機、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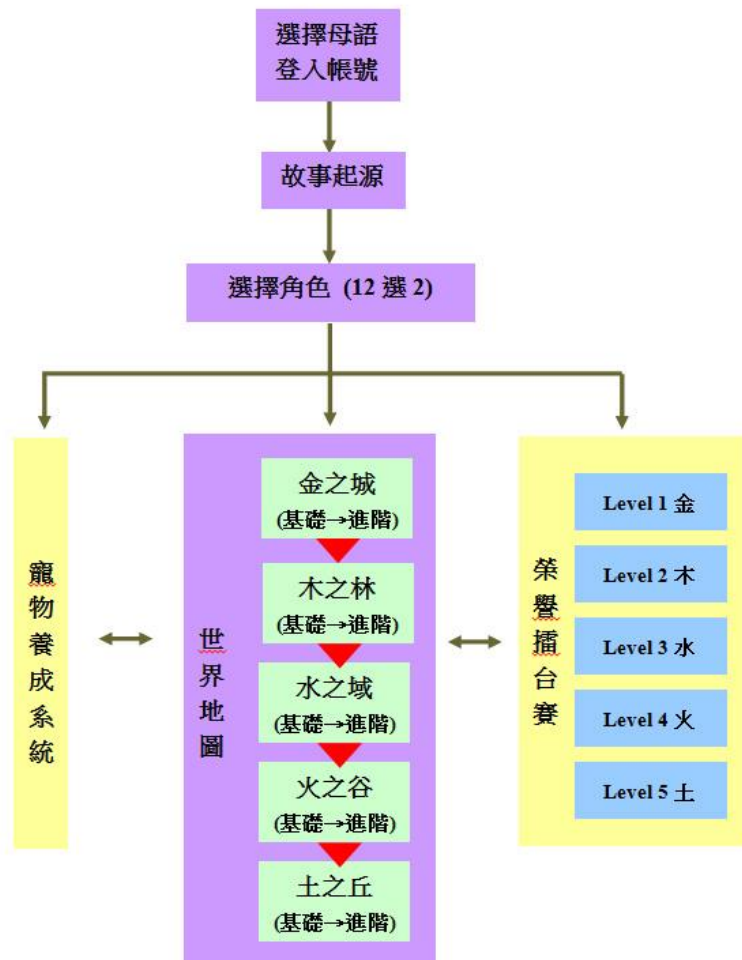
### 三、計畫項目

- (一)專業化課程管理：成立專案小組，彙編本土語言字音字形教材主題應用。
- (二)系統化師資培訓：促進教師字音字形教學工具及研究分享。
- (三)差異化教學設計：鼓勵教師進行字音字形課程設計及應用。
- (四)資訊化教材運用：本土語言教學資源網站系統彼此連動，擴張學習網絡。
- (五)多元化學習資源：充實並推廣字音字形教學平台資源。

### 四、教材內容

1. 名稱:本土語言字音字形教學闖關遊戲製作(客語四縣腔、海陸腔)。  
以遊戲式介面設計學習平台，讓學生透過闖關遊戲認識並學習到本土語言的字音字形，將原有閩南語系統，再擴增客語四縣腔、海陸腔兩種語言，系統並相容於時下之行動載具。
2. 遊戲流程與架構:  
選擇母語並登入遊戲 → 選擇挑戰角色 → 先易後難順序解鎖關卡 → 成功闖過5大關卡 → 進入名人榜(排名)

遊戲流程:



遊戲架構：

關卡	a 金之城	b 木之林	c 水之域	d 火之谷	e 土之丘
難度	1 基礎 2 進階				
關主	九尾狐狸	猿王	龜仙	火麒麟	蝙蝠王
測驗目的	字音字形 (聽音辨字)	字音字形 (聽音辨音標)	字音字形 (看字辨義)	語詞填空	拼音大挑戰
測驗題型	選擇(點擊)				填空(打怪)
過關寶物	金靈珠	木靈珠	水靈珠	火靈珠	土靈珠

匯整記錄遊戲答對答錯之題目，並推薦連結對應到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該母語之字音字形單元。以 php+html5+js 遊戲程式開發，可先優化閩語系統平台，再擴編客語不同版本製作發布上線。

## 五、工作內容

計畫項目	內容
------	----

優化系統效能、流程	互動數位內容，包含比較多的圖形、語音設計，為未來繼續擴編其他母語別，操作過程必須更有效率能達到教學自學目的。
系統化母語教材	語言本身即是獨立專業的一個領域，透過有系統的題庫建置，除增加網站內容的豐富度外，符合語言學習的方式來建構，更能循序漸進把更多元的語言整合於互動學習平台。
差異化教學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研習、觀摩及研討對話等方式，使教師課堂教學能力得以提昇精進。</li> <li>2. 蒐集及研發相關本土語言資料及資源供數位化使用，促進教材教法之革新。</li> <li>3. 輔導本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師從事課程、教材、教法、教學評量之研究，及教學資源之應用，以增進教學效能。</li> </ol>
資訊化教材運用	與相關資源網站平台互聯，例：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tp.edu.tw)，讓學習根基更深植。多元化學習資源與載具讓母語學習更便利與生活化。

## 六、預期效益

- (一) 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 強化教師專業：以數位化、互動性內容工具，提升教師教學方法，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三) 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言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七、經費需求：由教育部補助臺北市之專案計畫經費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八、實施：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5-1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教學示例教作研習計畫

## 一、前言

臺北三市街的今昔風華、老舊斑駁的城牆石、北投的溫泉文化、淡水河豐富多元的生態樣貌、剝皮寮老街周遭的人文采風，這些景物都已伴隨並融入臺北人每日生活中。呼應108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課綱），人文生活的情境連結能提供學生素養培養的學習環境，並需要經由教師專業教學的引導，讓孩童認識與了解自己成長環境中的古蹟、慶典、人文歷史、語言文化、自然生態等，進而了解並探究臺北精彩豐沛的文化底蘊。

## 二、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12月

## 三、目的

- (一) 促進本土教育之課程發展，提升教師對於本土教學素材的開發及本土教育教學成效。
- (二) 鼓勵教師配合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以本土教育為主軸，發展各相關領域或跨領域社群，以建構本市本土教育課程特色。
- (三) 透過講述與實作等課程之實施，增進教師對十二年國教課綱重要議題及課題的專業素養及推展宣導內涵之策略規劃能力。

## 四、活動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

## 五、參加對象

凡臺北市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對本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代理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習教師。

## 六、辦理方式

- (一) 辦理時間與地點：本計畫課程每梯次有兩場次課程，兩場次課程必須同時上完。課程分為第一場次「教案教作課程」與第二場次「教案講評課程」，預計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

梯次	場次(星期三)(日期/時間)	課程名稱	辦理地點
1	110年10月初13：30-16：30	108課綱教案教作	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小 授課講師： 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小 蔡素惠校長
	110年10月底13：30-16：30	108課綱教案講評	
2	110年10月初13：30-16：30	108課綱教案教作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小 授課講師： 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小 游鴻池校長
	110年11月初13：30-16：30	108課綱教案講評	
3	110年10月中13：30-16：30	108課綱教案教作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小

	110年11月中13：30-16：30	108課綱教案講評	授課講師：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小 曾振富校長
4	110年10月底13：30-16：30	108課綱教案教作	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小
	110年11月底13：30-16：30	108課綱教案講評	授課講師： 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小 邢小萍校長

#### (二) 報名方式

- 1.即日起至每梯次第一場次課程舉行前一週止，請逕自上「臺北市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報名，30名為限，額滿為止。
- 2.每位報名者可任選報名其中一梯次為限。
- 3.詳細上課地點將另行公佈於鄉土教育中心網站（[hcec.tp.edu.tw](http://hcec.tp.edu.tw)），並以電話通知當事人。

(三) 課程介紹：每梯次課程分為二場次，第一場次由授課講師介紹十二年國教課綱架構及教案製作經驗分享，而在第二場次上課前一週，學員應完成繳交創作教案（若本身已有教案者，亦可修改後繳交）。授課講師在第二場次將擇優挑選教案進行講析討論及協助修閱審視，獲選教案之作者可獲贈新臺幣500元等值禮券。

#### (四) 教案作業需知

- 1.繳交期程：研習前備妥教案作品1份、報名表（附件1），註明「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教作研習」，email 檔案報名（[hcec.tp@msa.hinet.net](mailto:hcec.tp@msa.hinet.net)）。
- 2.格式與內容：
  - (1)以本土教育相關內容做為單元設計主題之教案，於研習後指定日期內依據本次教案格式，以至多四節課為準，繳交（領域）核心素養及素養導向概念之「教案」乙份，投稿作品以自行設計為主，舉凡參考資料請註明出處，不得有抄襲情事。詳如附件2。
  - (2)稿件版面設定以 A4規格由左至右橫打，並以中文 MS-Word97以上版本編寫，不接受手寫稿，內頁文字以12點標楷體、標點符號以全形文字繕打。
  - (3)建議學員可利用自身既有教案之檔案或紙本，利於實作課程中進行增修與產出。

### 七、備註

- (一)由授課講師於每梯次第二場次上課時擇優選取前15名投稿教案（一人一件），於上課時指導教案之編修。入選者於第二次上課時每件發放新臺幣500元等值禮券，同時編修後之可實作教案範例，其教案成果亦可納入各校校訂課程，及參加次年度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所舉辦「教案甄選比賽」之用。
- (二)全程參與課程者（教案製作及編修課程總計6小時），將登錄臺北市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習時數。
- (三)參與研習當日請所屬機關/學校核予公（差）假登記。
- (四)聯絡資訊：02-2336-1704轉40。

八、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教學示例繳交表			
作品名稱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適用年級		教學節數	節
	作者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	(行動)	
E-mail address			
備註	1、將請本表及教案作品，註明「十二年國教課綱教作研習」，email 檔案報名 (hcec.tp@msa.hinet.net)。 2、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地址：108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101號；電話02-23361704轉40；網址：http://hcec.tp.edu.tw。		

## 附件2

### 國家教育研究院領綱課程手冊教學單元案例參考格式

#### 一、設計理念

簡要說明本案例之教學設計理念，敘寫重點可包括：

- (一)單元的設計緣起、背景、意涵與重要性。
- (二)學生學習特質與需求（起始行為或先備知識）。
- (三)核心素養的展現(如知識、情意、能力的整合，學習情境與脈絡、學習歷程與方法、實踐力行的表現)。
- (四)學習重點(表現與內容)的統整與銜接。
- (五)議題融入與跨科/領域統整的規劃。
- (六)重要教學策略與評量的說明。

#### 二、單元架構

以圖或表摘要呈現本單元的內容或教學架構。

#### 三、活動設計（下頁）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單元名稱			
<b>設計依據</b>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li> <li>●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li> </ul>	<b>核心素養</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先條列總綱核心素養的面向與項目。</li> <li>● 再條列領綱核心素養的具體內涵。</li> <li>● 僅列舉與本單元學習具高度相關性的核心素養。</li> </ul>
	學習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li> <li>●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li> </ul>	
議題融入	議題/學習主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主，考量議題核心精神與本單元學習重點的連結，視需要列出擬融入的議題名稱與學習主題。</li> </ul>	
	實質內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出與前列呼應的議題實質內涵。</li> <li>● 雖非必要項目，但在撰寫案例時仍鼓勵儘可能融入相關議題，惟仍請掌握「適切」原則，避免牽強。</li> </ul>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視需要列出。</li> </ul>	
教材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出本單元教學設計所依據的教科書或其他教材的版本、冊次及頁碼等。</li> <li>● 其他參考資源請視性質列於「參考資料」或「附錄」。</li> </ul>	
<b>學習目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淺顯易懂文字條列本單元學習目標。</li> <li>● 結合「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呼應核心素養。</li> <li>● 敘寫時建議參考「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的架構。</li> </ul>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 (含時間分配)	學習評量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摘要說明學習活動內容及引導重點，請考量如何使學習活動及其引導方式更有助於促進核心素養（三面九項）的養成與素養導向教學（如：整合知識情意技能、結合生活情境與實踐、強化對學習策略與學習過程的省思等）的落實。</li> <li>● 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延伸活動等，並以簡要的教學流程呈現。</li> <li>● 請著重如何將學習內容轉化為學生的學習任務，以及如何以關鍵提問引導學生進行探究、實作與省思。</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搭配學習流程，簡要說明各項學習活動的評量方式及內容，提出可採行的方法、重要過程、規準或指標等。</li> <li>● 評量時機、方式及內容應能有效連結學習目標、學習重點及學習活動，並促進核心素養內涵的落實。</li> <li>● 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之完整內容，請列於「附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學提醒事項</li> </ul>
<b>教學設備/資源：</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有教學時需使用的器材、設備或其他資源時，請列出。</li> </ul>		
<b>參考資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若有參考資料請列出。可參考一般論文「參考文獻」之格式撰寫。</li> </ul>		
<b>附錄：</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視需要列出學生學習或評量所使用的各項媒材，如：教學簡報、講義、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li> <li>● 視需要列出教師教學所需的補充資料。</li> </ul>		

#### 四、教學成果與省思

- 可包括學習歷程案例的紀錄與分析、學生學習成果與問題的分析、教師教學心得、觀課者心得、學習者心得等。
- 視需要列出。

## 1-5-2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一、前言

臺北三市街的今昔風華、老舊斑駁的城牆石、北投的溫泉文化、淡水河豐富多元的生態樣貌、剝皮寮老街周遭的人文采風，這些景物都已伴隨並融入臺北人每日生活中。透過老師們的專業詳盡的教學，讓孩童認識與了解自己成長環境中的古蹟、慶典、人文歷史、語言文化、自然生態等，一同體驗與感受臺北精彩豐沛的文化底蘊。

### 二、期程：111年3月至111年9月

### 三、目的

- (一) 促進本土教育之課程發展，提升教師對於本土教學素材的開發及本土教育教學成效。
- (二) 鼓勵教師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課綱），以本土教育為主軸，發展各相關領域或跨領域社群，以建構本市本土教育課程特色。
- (三) 增進教師對十二年國教課綱重要課題的專業素養及推展宣導內涵之策略規劃能力。

### 四、活動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

### 五、參加對象

凡臺北市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對本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代理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習教師及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均可參加。

### 六、實施方式

- (一) 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以本土教育為主軸，發展各相關領域或跨領域社群之教案皆可為徵選內容。
- (二) 教學活動設計可採主題統整式，亦可著重於概念、知識、社會統整等領域統整及跨領域等模式。
- (三) 授課節數不拘（以3至6節為宜），以能完成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幾個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 (四) 參賽作品格式

1.稿件版面設定以 A4規格由左至右橫打，並以中文 MS-Word97以上版本編寫，不接受手寫稿，內頁文字以12點標楷體、標點符號以全形文字、行距採1.5倍、邊界（上下2.54cm，左右3.17cm）。

2.收件日期：**9月30日前**註明「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附件一），作品3份郵寄掛號送達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或公文聯絡箱送達（056老松國小）及電子檔傳送報名（hcec.tp@msa.hinet.net），聯絡電話：02-2336-1704分機40。

3.評選方式：聘請本土教育專家學者或具本土教學推動經驗之國小教師擔任評審，評審分三階段—形式審查、初審與決審。形式審查不通過者，不予進入初選；初審與決審之評選係參考評審要點進行審查。

4.評選要點：教案撰寫之正確性與完整性（20%）、教學題材內容融入十二年國教課程之程度（30%）、教學創意（20%）、教學題材能啟發學童思想並能擴展其視野（15%）、課程實施可行性（15%）。

#### （五）獎勵方式

1.凡報名者由鄉土教育中心核予參賽證明，另擇優選取**特優3名、優等3名及佳作5名**，予以獎勵並頒發獎狀。惟錄取名額主辦單位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於預算額度內酌予調整。

2.得獎作品之獎勵方式如下：

(1)特優：每件作品禮券5,000元，每位作者記功1次，每位作者特優獎狀乙幀。

(2)優等：每件作品禮券3,000元，每位作者嘉獎2次，每位作者優等獎狀乙幀。

(3)佳作：每件作品禮券1,000元，每位作者嘉獎1次，每位作者佳作獎狀乙幀。

3.鄉土教育中心將進行教案分享，邀請得獎作品之作者，提供教師經驗交流，以刺激教師教學潛能之發展。

（六）每件作品之作者可為個人或數人共同創作，惟每件作品之作者至多以3人為限。大專院校教育相關學系學生需於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檢附系上教授親筆簽名，投稿作品需為未曾獲得其他相關單位補助，且未曾於任何競賽活動中獲獎或發表之作品。

（七）投稿作品以自行設計為主，舉凡參考資料請註明出處，不得有抄襲情事，若經主辦單位發現或他人檢舉查證屬實者，除取消作品得獎資格，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八）為求評審過程之公正，教材設計作品上請勿顯示作者姓名。

（九）投稿作品需簽署著作權同意授權書；得獎之優良教案設計及學習單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教育推廣之目的，以收錄、展示、重製、公佈網站等方式使用。

（十）投稿作品請自留底稿，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七、經費來源：由本市鄉土教育中心年度活動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			
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比賽報名表			
作品名稱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適用年級		教學節數	節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姓 名			
服務學校			
職 稱			
聯絡電話	(O) (行動)	(O) (行動)	(O) (行動)
E-mail address			
備 註	<p>1、將請本表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甄選作品3份及電子檔傳送報名(hcec.tp@msa.hinet.net)，於每年<b>9月30日</b>前，以掛號郵寄方式送達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p> <p>2、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地址：108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101號；電話02-2336-1704轉40；網址：<a href="http://hcec.tp.edu.tw">http://hcec.tp.edu.tw</a>。</p>		

##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為擴大教育推廣用途，本人同意送件參加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舉辦之**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設計甄選比賽作品，其著作財產權授權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執行非營利性質使用，並不得對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行使著作人格權。如為印製、推廣教育需要，臺北市鄉土教育心得修改，本人無異議。

授權人：\_\_\_\_\_（簽章）

\_\_\_\_\_（簽章）

\_\_\_\_\_（簽章）

教授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1-6臺北市110年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

##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二、目標

- (一)創作本土語文繪本，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
- (二)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本土語文知能。
- (三)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閱讀、寫作能力。
- (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言學習之動機、興趣。
- (五)辦理工作坊及產出教學示例。

## 三、計畫項目

- (一)專業化課程管理：成立專案小組，產出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文繪本教材各一冊。
- (二)資訊化教材運用：轉化繪本內容為數位學習資源，公佈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 (三)系統化師資培訓：產出教學示例，辦理推廣運用研習，協助本市教師使用繪本於教學現場。

## 四、編輯小組

- (一)出版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發行人：曾燦金
- (三)編輯委員：陳素慧、吳金盛、鍾德馨、洪詩婷、蔡逸潔、樂颯文
- (四)編輯團隊：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推動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 (五)企劃編輯：張嘉芬、徐建華、虞志長
- (六)執行編輯：楊棠焱
- (七)文字編輯：黃永城、張瑜琦、吳美穎、陳明德、陳冠燁、蔡淑惠、黃美貞、許嘉勇、林連鎧、白紫、武賽亞納、陳雅菁、李婉菁、許沛琳、林品奴
- (八)美術編輯：張瑜琦、蔡淑惠、黃永城  
(編輯小組組織分工請參閱附件1)

## 五、教材內容

### (一)本土語文繪本

1. 原則：產出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文線上繪本教材各一冊，每冊36頁(含序、版權頁等資訊頁)，以教育部公佈用字書寫，以臺灣在地傳統民俗為故事基礎，輔以議題融入，提供親子本土語文共讀之素材，同時增進學童對臺灣傳統民俗的認識。
2. 內容：以「弟弟在哪裡(閩：小弟佇佗位)(客：老弟在哪位)」為書名，內容闡述家族迎接生命的感受與想像趣味、同時介紹新生兒成長過程中的各種傳統習俗以及衍生的手足關係等。以同一套故事內容為基，分別產出閩南語、客家語兩冊版本。

#### (1)故事內容：

- A. 【迎接生命】：透過主角與母親的童趣對話，以動物特徵發揮各種趣味想像，同時感受家族為迎接新生兒所做的各項準備與情緒變化。
- B. 【新生習俗】：介紹臺灣閩、客族群為新生兒所做的收涎、抓周之傳統習俗。
- C. 【手足交流】：弟弟的誕生，姐姐多少有些失落，藉由故事闡述，探討手足間的衝突與相惜。

#### (2)用字與拼音：

- A. 閩南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閩南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羅音標輔助閱讀。

B. 客家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客家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灣客家語拼音輔助閱讀。

(3) 文化註解：就故事內容提及的臺灣傳統文化部分，加以註解說明，方便學生自主閱讀、親子共讀或師長導讀時，進行各種形式之文化加深加廣。

(4) 圖畫部分：以故事內容設計繪圖概要後委託繪製。

(二) 本土語文繪本教學示例研發與推廣

1. 原則：以本案研發之本土語文繪本為教材，辦理推廣工作坊，產出教學示例若干。

2. 內容：

(1) 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1~2場。

(2) 課程包含：繪本導讀與運用、新課綱素養導向之繪本教學示例產出。

## 六、辦理期程

項次	工作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1年	
(一)	設定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主題	■													
(二)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內容定稿			■											
(三)	動畫教材腳本製作					■									
(四)	辦理動畫教材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									
(五)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腳本專家審查							■							
(六)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製作								■						
(七)	辦理動畫教材勞務採購驗收											■			
(八)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發表												■		
(九)	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													■	

## 七、工作內容

計畫項目	內容	辦理期程
專業化課程管理	1. 擬定繪本主題 2. 討論編輯工作項目分配。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彙整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羅音標、臺灣客家語拼音、臺灣傳統文化註解說明等。 5. 彙集成冊、校對與印製。	03-04



資訊化教材運用	1. 辦理招標採購。 2. 製作讀本動畫腳本。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將數位教材發布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05-12
系統化師資培訓	1. 編制繪本教學手冊。 2. 產出教學示例。 3. 辦理推廣工作坊。	03-111年 03

## 八、成效評鑑

項目	內容	自評等級				質性描述 (優點、改進 建議事項)
		已達成	大部分達成	大部分未達成	未達成	
專業化課程管理	1. 擬定繪本主題					
	2. 討論編輯工作項目分配。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彙整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羅音標、臺灣客家語拼音、臺灣傳統文化註解說明等。					
	5. 彙集成冊、校對與印製。					
資訊化教材運用	1. 辦理招標採購。					
	2. 製作讀本動畫腳本。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將數位教材發布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系統化師資培訓	1. 編制繪本教學手冊。					
	2. 產出教學示例。					
	3. 辦理推廣工作坊。					

## 九、預期效益

(一) 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二) 強化教師專業：以循序漸進教學方式，提升教師教學方法，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三) 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言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十、經費需求：由教育部補助臺北市之專案計畫經費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十一、獎勵：本計畫執行有功單位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為鼓勵。

十二、實施：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0年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編印工作小組

編號	分工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	工作內容
1	出版者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	發行人	曾燦金	教育局	
3	編輯委員	陳素慧、吳金盛、鍾德馨、洪詩婷、蔡逸潔、樂颯文	教育局	審查本計畫執行成果(110年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
4	編輯單位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工作小組 臺北市輔導團本土語言小組		推廣本土語文繪本運用與教學示例設計研發等
5	企劃編輯	張嘉芬校長	萬華區大理國小	督導本計畫執行工作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6		徐建華校長	信義區博愛國小	督導本計畫執行工作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7		虞志長校長	中山區吉林國小	督導本計畫執行工作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8	執行編輯	楊棠焱主任	萬華區大理國小	擬定工作坊執行計畫、期程掌握、工作聯繫等
9	文字編輯 暨美術編輯	黃永城主任	內湖區康寧國小	本土語繪本視覺風格設計、繪製及編輯、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0		張瑜琦主任	松山區民權國小	本土語繪本視覺風格設計、繪製及編輯、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1		蔡淑惠主任	大安區大安國小	本土語繪本視覺風格設計、繪製及編輯、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2	文字編輯	吳美穎主任	士林區文昌國小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3		陳明德主任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4		陳冠燁主任	大同區雙蓮國小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5		黃美貞老師	信義區光復國小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6		許嘉勇老師	文山區永建國小	字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7		林連鎧老師	石牌國民中學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8		白紫.武賽亞納老師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9		陳雅菁老師	信義區光復國小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20		李婉菁老師	松山區民生國小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21		許沛琳老師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實驗國民小學	
22		林品奴老師	芳和實驗國民中學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 1-7臺北市110年度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 畫

### 一、目的

- (一)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7條及第29條之規定，促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瞭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並構思規劃具多元文化觀點之相關課程與教材。
- (二)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
- (三)發揚適性揚才之精神，鼓勵教育人員研發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教材，以增進多元教學內容，提高教學成效。
- (四)提升教育人員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精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能力，激勵專業成長。

###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三、參加對象、類組及評選主題

- (一)參加對象：(每份教案撰寫人數以一至三人為限；每人至多參與兩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專職族語老師及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參加類組：依教育階段別分類為高中組、國中組及國小組，並設計適合該類組學生之教案(任教於高中附設國中(小)部或國中小之投件者，亦請擇一學制投件)。
- (三)評選主題：本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議題融入教材，下列主題皆可作為本次教案甄選之內容：
  - 原住民族語言文字的保存及傳承。
  - 認識部落與原住民族的歷史經驗。
  - 原住民族的名制、傳統制度組織運作及其現代轉化。
  - 原住民族文化內涵與文化資產。
  -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 原住民族營生模式。
  - 部落倫理與禁忌。

### 四、投稿所需相關表件格式可至「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http://tpiercenter.tp.edu.tw/>)下載。

### 五、辦理期程

- (一)報名及收件方式：

自110年9月15日至110年11月15日上午12時截止，請將相關文件印製裝訂並將文件資料及教學影片燒錄光碟寄至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二)評選成績公告：

110年12月10日前公告於「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並獲獎者另函文至其校。

### 六、評選方式

- (一)評選委員

遴聘熟稔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課程教學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若干名共同進行書面評審。有關評選委員之迴避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 (二)評分項目及配分比例如下，其各項目評審內容詳如評分表：
  - 1、主題價值性：20%
  - 2、內容妥適性：30%
  - 3、教學有效性：30%

#### 4、活動創新性：20%

### 七、獎勵及獲獎作品用途

#### (一)獎勵辦法

本甄選活動依參加類組分別擇優選出下列各類組獲獎教案，各類組名額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之規定，以送件件數20%為限；每類組得獎名額得相互流用，同類組成績相同者，得並列該獎項。

1、「特優」：每件作品發給獎金5000元、參賽人員頒發獎狀1幀。

2、「優等」：每件作品發給獎金3000元、參賽人員頒發獎狀1幀。

3、「甲等」：每件作品發給獎金2000元、參賽人員頒發獎狀1幀。

4、「佳作」：每件作品發給獎金1000元、參賽人員頒發獎狀1幀。

(二)參賽作品經評審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認定未達獲獎水準時，部分獲獎名額得列為從缺或減少獲獎名額。

(三)獲獎作品之著作權應無償歸教育部所有，主辦及承辦單位應無償取得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獲獎人員配合修改。

(四)獲獎之優良教案，將公告於「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

(<http://tpiercenter.tp.edu.tw/>) 提供下載，以有效地促進優良教案交流及分享教學成果。

(五)各校對於獲獎人員，得依相關規定本權責予以獎勵。

### 八、版權說明

(一)參加甄選之教案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且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教案為主，參加甄選之教案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參賽人員於報名時應簽署切結書（如附件1）。

(二)參加教案甄選之作者，應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如附件2）予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俾利推廣與融入原住民族文化教學。

(三)凡參加甄選之教案，經人檢舉或告發，或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專利權，或違反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經有關機關確定者，應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獎勵及獎狀，且獎位不遞補。所涉刑民事責任，由違反規定之參賽人員自行負責。

### 九、甄選須知

(一)授課節數不拘，以能完成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幾個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 (二)參賽作品格式

1、稿件以中文 MS-Word2007以上版本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不接受手寫稿件。  
（送件時須以 PDF 檔上傳）

#### 2、版面設定

(1)以 A4 由左至右橫打，上、下、左、右邊界各 2 公分，行距為單行間距。

(2)字體：標題—標楷體 16 點 (pt) 字，段落標題—標楷體 14 點 (pt) 字，內文—標楷體 12 點 (pt) 字；英文、數字請用 TimesNewRoman 書寫，標點符號以全形字。

3、學習單、powerpoint、教學影片等，請清楚說明一併附上，燒錄製光碟中。

4、需設定頁碼。

5、全部稿件（附件3）不得超過30頁（含圖表、相片及附錄）。

#### (三)繳件資料項目

1、報名表（請至網站線上填報）

#### 2、教案資料

(1)附件1：切結書

(2)附件2：智慧財產授權書（一式三份）

(3)附件3：教案設計作品（含學習單與學生學習活動）

- 3、請於申請截止日期前，依附件4繳件檢核表項目，自行檢核繳件資料是否備齊，未備齊者，視同資料繳交不全，不接受補件，亦不予評選。
- 4、教案甄選資料上傳時，請依附件4繳件檢核表之檔案名稱設定規範上傳，檔案上傳後，即不接受補件。
- 5、教案甄選資料上傳前，請務必檢視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附件3），不能顯示任何可以分辨個人資料之訊息（含校名、教師姓名、學生姓名），如需出現則以〇〇〇表示，以確保公平原則。

(四)重要提醒：參賽教案於投件時間上傳後，即不可修改或重複上傳，請於上傳前再次檢視作品之完整性。

#### 十、預期成效

- (一)透過教案甄選，期待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有更深的認識，並希冀能適時將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融入教學。
- (二)提升相關教育人員撰寫優良教案的能力，促進專業發展，提升教學成效。
- (三)藉由優良教案之發表，提供教學資源分享交流，達到教學精進目的。四、使學生體認並接納文化的異質性，在潛移默化中陶冶和睦相處、互相扶持的美德。

十一、本計畫奉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切結書

教案名稱	
------	--

本人/本團隊參加110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所繳交之作品，完全由本人/本團隊自行設計，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且未曾參加任何競賽，若與實情不符願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並放棄所有法律訴訟抗辯權。倘違反相關規定，則無異議繳回獎勵及獎狀，並接受議處。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立切結書人1：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簽章) 身分證字號：

立切結書人2：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立切結書人3：

住址：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件2】

--	--	--

智慧財產授權書

教案名稱	

茲同意本人/本團隊參加109年度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獲獎之教案設計，授權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於校園教學範疇內為推廣之目的，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公開展示、公開發表、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等無償方式使用本著作，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等永久使用的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一式三份)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立授權書人1：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身分證字號：

(簽章)

立授權書人2：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立授權書人3：

住址：

註：本表單於報名時，請先簽名上傳一份智慧財產權授權書，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智慧財產授權書1式3份。

中華民國年月日



## 2-1臺北市推動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實施計畫

### 一、前言

為緩解本市部分族語師資不足之情形，本市期透過「大規模開放式線上課程」，透過網路將原住民族語學習之課程開放甄聘師資有困境之學校，並同時維護本市有修習原住民族語意願之學生之學習權利。

###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計畫目標

- (一) 協助國民小學原住民族教學工作，推展十二年國教課綱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
- (二) 培養本土語文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 (三) 增進原住民族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 四、實施方式課程內容

- (一)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課程為主。
- (二) 原住民族語自編教材為輔。

### 五、實施及申請方式（附件1）

- (一) 若校內學生有選修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之需求，可於每學期開學前2周填具「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選課（需求）調查表」（附件2），核章後之正本請留校備查；並依申請表說明傳送申請表電子檔。

#### (二) 開（選）課原則

1. 平臺主要為服務本市原住民族語學生選修族語課程使用，並且以少數族語師資甄聘不易及交通不便之學區為主要開課之依據。
2. 各校辦理本土語言（原住民族語）課程之開設工作，應依「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5條規定辦理甄選或聘任，如經一定程序尚無法完成支援人員之聘任工作，始得申請本教學系統平臺之服務，並須檢附學校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徵選相關書面文件（附件1）。

#### (三) 注意事項

1. 遠距教學網址：[tpiec.tp.edu.tw](http://tpiec.tp.edu.tw)
2. 學校資訊組或系管師協助針對163.21.179.8、163.21.179.9，開放雙向 TCP/Port：80、81、82、8080、443、1935、5080。
3. 瀏覽器僅支援 Internet Explorer，版本6~8皆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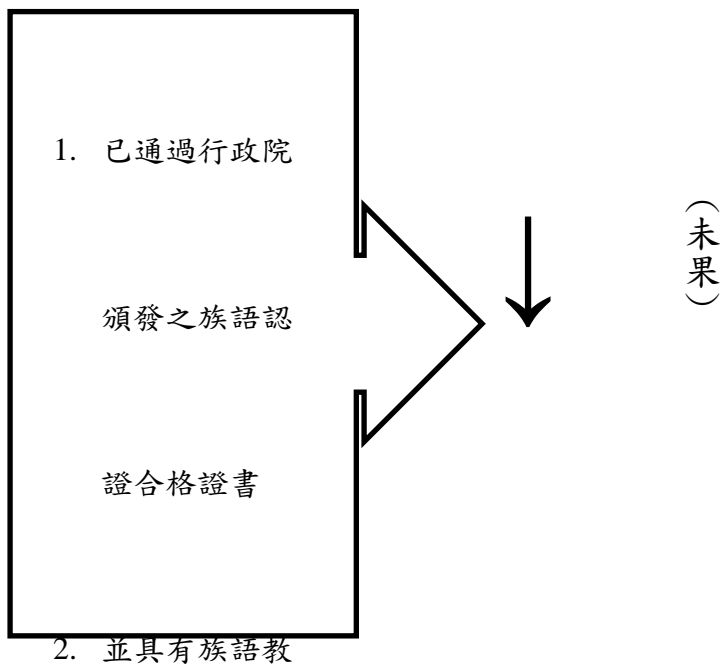
- 4.由申請學校協助學生準備一組耳機、WebCam，可另外準備手寫板便利學生於電腦上書寫，但非必要。
- 5.採用遠距教學學習時，學習環境必須為獨立且無干擾之區域，尤其是採用webcam收音、外接音箱發聲方式者，以免造成聲音干擾影響上課品質。
- 6.初次上課為避免學生對系統不熟悉影響上課品質，建議學校事先針對參與遠距教學的學生進行教育訓練，並讓學生提早十分鐘進行準備。
- 7.學校派員參加遠距教學系統操作與使用訓練課程。

## 六、預期效益

- (一) 提升國小原住民族語教學實施成效，擴展十二年國教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實施層面。
- (二) 培養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增進其應用本土語言之能力。
- (三) 增進原住民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 (四) 建構原住民族語學習參考平臺，逐步建立本土語言學習知識庫。

### 申請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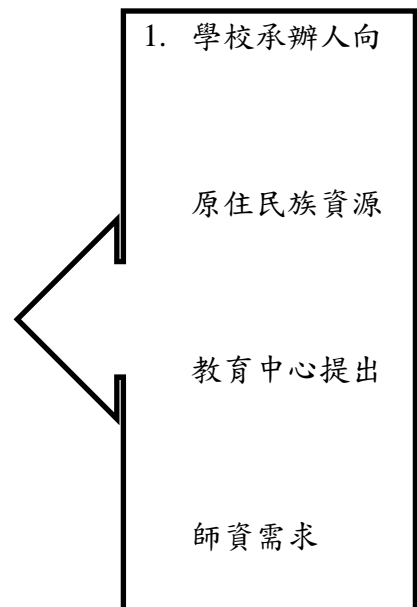
#### 一、學校依據教師聘用辦法先公開進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招聘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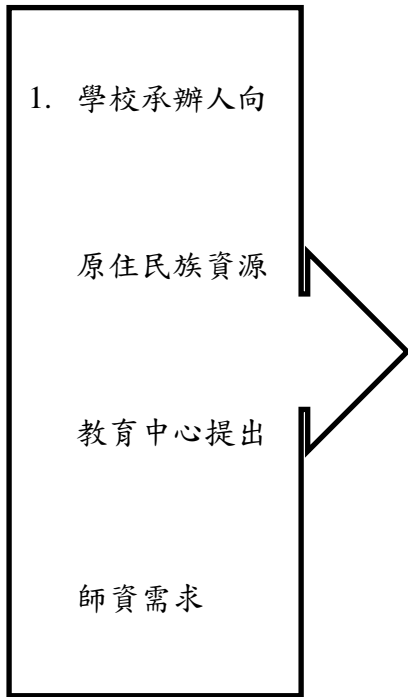


#### 二、向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進行師資尋覓及媒合認證



#### 三、向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申請遠距教學課程





四、開始進行每週遠距教學課程

附件2 2. 學校進行遠距

教學師資名單

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選課（需求）調查表

一、開設之族語別<sup>的媒合</sup>。

課表							
起訖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節次	分鐘					
07:45 - 08:35	早 自 習	40	太魯閣語	秀姑巒 阿美語 郡群布農語 東排灣語	賽考利克 泰雅語 雅美語	賽夏語 霧臺魯凱語	秀姑巒阿美語

註：上表為預排課程時間，請針對課表內所列族語別進行選課，最後仍會依照實際申請狀況進行調整。(填列方式如下表字例)

二、學校選課表（請依以上表內容，填入學校上課時間）

學校名稱			(例：東新國小)				
需求族語別			(例：賽夏族)				
起訖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節次	分鐘					
選課時間表							

07:45 - 08:35	早自 習	40				(例：賽夏 族-2年級-1 位-黃 OO)	
其他							

註：

- (1)表列中「時間起迄」欄位請依據學校作息修正填列；非課表內之族語別需求請填入其他欄位，欄列不足可自行增加。
- (2)課表內請務必以下填列方式標示「族語別-年級-人數-姓名」(例：賽夏族-2年級-2位-黃OO)。
- (3)本學年度以下列族語別為主「雅美語、秀姑巒阿美語、賽考利克泰雅語、賽夏語、太魯閣語、霧臺魯凱語、郡群布農語、東排灣語」。
- (4)學校填妥確認無誤且完成核章後，請掃描成電子檔寄至以下位址：tpiercenter@gmail.com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正本留校備查。
- (5)檔案名稱編碼為：遠距教學申請-○○族語-學校代碼六碼-校名，如：遠距教學申請-賽夏族-393606-東新。
- (6)若有任何遠距教學申請相關問題，請洽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化圖資組長劉廷偉 (電話02-2783-7577#47，E-mail：tpiercenter@gmail.com)



## 2-2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 一、目的

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文學習興趣，本局針對通過中央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及所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及行政人員予以獎勵，特訂定本計畫。

### 二、獎勵對象

本市所轄公私立國中小學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行政人員及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 三、獎勵標準

#### （一）教師（含校長）部分

- 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通過專業級者記功1次。
- 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中高級者敘嘉獎2次。
- 3.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高級者敘嘉獎2次；通過薪傳級者記功1次。

#### （二）學生部分

- 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 (1)通過基礎級、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 (2)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 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 (1)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 (2)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 3.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 (1)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 (2)通過中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 （三）行政人員及學校部分

109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由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中高級以上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佔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文總節數之比率達百分六十以上者，學校得依實考核如下：

- 1.比率為60%以上，未達70%者：嘉獎1次2人。

- 2.比率為70%以上，未達80%者：嘉獎2次2人。
- 3.比率為80%以上，未達90%者：嘉獎1次2人及嘉獎2次3人。
- 4.比率為90%以上者：嘉獎1次2人、嘉獎2次5人及記功1次1人。

#### 四、獎勵申請及程序

##### (一) 教師（含校長）部分

符合獎勵標準之教師（含校長）檢附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只附成績單不予認定），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1），學校審核通過後本權責辦理敘獎，並請於**110年11月30日（星期一）前**將教師敘獎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2）及證書影本放至本市信義區博愛國小聯絡箱（收件人：傅鈺惠專案教師，電話：02-2345-0616分機250）。

##### (二) 學生部分

- 1.學校頒贈獎狀者：請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並由各校本權責予以獎勵。
- 2.教育局頒贈獎狀者：請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3），學校審核通過後，請於**110年11月30日（星期一）前**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及獎勵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4）放至本市信義區博愛國小聯絡箱（收件人：傅鈺惠專案教師，電話：02-2345-0616分機250）。

##### (三) 行政人員及學校部分

本局將另函文請各校將通過比率於**110年11月30日（星期一）前**填報於校務行政系統，並另行於本局局網公告區公告評比情形。

本次計畫敘獎，上開三項語言能力認證證書合格效力，應以中央主管教育機關認可之發證單位所發之正式文書為準。

本年度通過同等級數檢定者，獎勵以1次為限，如已通過較高級數檢定者，復通過較低級數檢定者，不予獎勵。倘於次年度有實際教學行為者，得再敘獎，並依屆時年度計畫辦理敘獎事宜。

#### 五、本實施計畫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1

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教師申請表			
姓名		職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敘獎類別 (請√選)	<p>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專業級者記功1次。</p> <p>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3.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薪傳級者記功1次。</p>		
<b>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選)</b>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附件2

教師通過本土語言（閩客原）能力認證合格獎勵清冊

序號	職稱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通過 認證語別	級別	獎勵方式	
						嘉獎	記功

閩南語嘉獎1次：\_\_\_\_人，嘉獎2次：\_\_\_\_人，記功1次：\_\_\_\_人

客語嘉獎1次：\_\_\_\_人：嘉獎2次：\_\_\_\_人，記功1次：\_\_\_\_人

原住民族語記功1次：\_\_\_\_人

附件3

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學生申請表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級	年班	座號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敘獎類別 (請√選)	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基礎級、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3.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中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		
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聲明 本人通過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同一語系一級別之獎勵，並未重複申請。  申請學生簽名：   申請學生家長簽名：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件4

學生通過本土語言（閩客原）能力認證合格獎勵清冊

序號	姓名	班級	通過 認證語別	級別	獎勵方式	
					校內獎狀	教育局獎狀

校內獎狀：閩南語\_\_\_\_人，客語\_\_\_\_人，原住民族語\_\_\_\_人

教育局獎狀：閩南語\_\_\_\_人，客語\_\_\_\_人，原住民族語\_\_\_\_人

## 2-3臺北市國民中小學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

### 期代理）補助計畫

#### 一、前言

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期訂定補助計畫，給予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教師相關獎勵或補助措施。

#### 二、目的

- （一）鼓勵教師參加並通過本土語言相關語言認證。
- （二）任教本土語文課程之師資符合法規，通過語言認證之師資比例能逐年上升。

#### 三、補助對象

- （一）本市所轄公私立110學年度聘期內，參加110至111年度閩南語或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編制內現職（含長期代理）教師。
- （二）長期代理教師定義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及臺北市政府訂定相關行政規則辦理。

#### 四、補助方式

旨揭所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係指由教育部主辦之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及客家委員會主辦之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通過者全額補助、未通過者半額補助。

#### 五、補助申請及程序

經費先由學校相關經費先行墊支，由申請學校先將原始憑證核章（正本）需附證明文件並開立收據。即日起至11月25日前，以聯絡箱方式遞送至本市017博愛國小教務處核銷，俾憑辦理款項核撥事宜；（教師名冊範例如下頁附件），另將教師名冊電子檔案寄至承辦人 kiki6111@baps.tp.edu.tw 信箱。

六、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補助110學年度聘期內參加110-111年度閩南語或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編制內現職(含長期代理)  
教師名冊**

聯絡箱號:		臺北市	國民小學	■學校保管款專戶帳號：										
序號	學校	教師姓名	身分證字號	教師證號	教師聘書證號(或其他聘用正式公文文號)	聘期	報名本土語言認證年度	報名本土語言認證之語言別	報名本土語言認證之等級	准考證號碼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證書字號	人數統計	申請類別:1.通過:人/250元;2.未通過:人/125	領款簽名
1														
2														
3														
4														
5														
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通過閩南語言中高級以上認證總人數												250	0	
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參加但未通過閩南語言中高級以上認證總人數												125	0	
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通過客家語言中高級以上認證總人數												250	0	
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參加但未通過客家語言中高級以上認證總人數												125	0	
申請補助總金額												0		
*申請 <b>部分補助</b> 報名費之教師，請填寫准考證號碼。無需填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證書字號。														
*申請 <b>全額補助</b> 報名費之教師，請填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證書字號。無需填寫准考證號碼。														
業務單位:					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 2-4-1 「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

一、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加強客語推廣，鼓勵市民踴躍報名參加客語能力認證，提升客語能力，依據客家基本法第十五條規定，特訂定本獎勵計畫，以持續推展傳承客語及客家文化。

### 二、獎勵對象

設籍本市之民眾，且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之各級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 三、獎勵標準

- （一）通過初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每名核發新臺幣一千元整。
- （二）通過中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每名核發新臺幣二千元整。
- （三）通過中高級認證且取得合格證書者，每名核發新臺幣三千元整。

### 四、申請方式

（一）申請人應檢附下列文件申請核發獎勵金，倘申請人未滿18歲者，申請表與領據除本人簽章外，須由法定代理人簽章後始能申辦：

- 1.申請表。（附件1）
- 2.領據及申請人(或法定代理人)金融帳戶存簿影本(非臺北富邦銀行帳戶者，跨行匯款手續費由申請人負擔)。（附件2）
- 3.切結書。（附件3）
- 4.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申請人於報考前至申請時須仍設籍於本市）。
- 5.合格證書影本。

（二）本市各級公私立學校得依前點所規定之申請期限，檢附下列文件，以團體申請方式向本會申請核發獎勵金，本會經審核無誤後，統一核發獎勵金予學校，並由學校轉發。

- 1.各申請人請領清冊彙整表。（附件4）
- 2.學校收據及匯款資料。
- 3.各申請人切結書。（附件3）
- 4.各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申請人於報考前至申請時須仍設籍於本市）。

合格證書影本。

#### 五、受理期間及送件方式

依本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各級別考試寄發合格證書起30個日曆天內（若逢假日順延至工作日），以親送或掛號方式寄達本會（郵戳為憑）提出申請。

#### 六、注意事項

（一）曾受有本府其他客語認證獎金獎勵者(獎狀獎勵除外)，不得申請本獎金獎勵。惟通過同一級不同腔調之認證，且未受有本府其他客語認證獎助者，不在此限。已通過較高級別認證者，不得於其後以通過較低級別認證申請獎勵。

（二）未依規定提出申請或逾越申請期限者，本會得不予受理；表件不全或所提供資料如有錯誤者，本會得要求申請者限期補正，未於期限內補正者，本會視為撤回申請。

（三）本計畫獎勵金俟該年度預算完成審議程序後再行發放，倘該年度經費有限或不足時，得視情況酌予調整獎勵額度或不予發給。

七、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會得撤銷獎勵金之核准，並命申請人返還已核發之獎勵金，逾期未返者，本會得依相關法令強制執行之：

（一）申請人提供之資料有隱匿、虛偽或不實等情事。

（二）申請人違反本計畫規定重複申請者。

（三）違背其他法令情形者。

八、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未盡事宜本會得隨時補正與公告，恕不另行通知，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1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年月日
申請人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月日
	聯絡電話	手機：市話：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認證考試合格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認證		
認證考試合格腔調別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檢附資料自行檢核表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領據及申請人(或法定代理人)金融帳戶存簿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申請人於報考前至申請時須仍設籍於本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影本		
法定代理人(申請人未滿18歲需填寫)	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此致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申請人簽章：法定代理人簽章：

附件2

### 領據

茲領到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核發「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新臺幣元整。  
此致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申請人：(簽名) 蓋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 蓋章：

申請人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年月日

-----

**【撥款帳戶資料】**

金融機構名稱：金融機構代號：

戶名：

帳號：

---

存簿影本粘貼處

附件3

## 切結書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貴會「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

畫及其相關規定，倘有不實，已領取之獎勵金悉數繳回並願負法律責

任，以上切結確實無訛，特此證明。

此致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申請人：(簽名) 蓋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 蓋章：

申請人身分證字號：

電話：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件4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110年獎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請領清冊

申請日期：年月日

學校名稱：聯絡人姓名：聯絡人電話：

序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認證考試合格 級別	認證考試合格 腔調別	檢附資料 (自行檢核表)	獎勵金 (元)	申請人 簽章
1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 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影本		

2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 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影本		
3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 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影本		

##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2-4-2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中高級(含)以上級數獎勵實施計畫

- 一、目的：為獎勵及培養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傳承及教學人才，特訂定本計畫。
- 二、獎勵對象：設籍本市4個月(含)以上，具原住民身分，自108年度起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含)以上級數者，同一等級以申請一次為限。
- 三、通過族語認證各級數獎勵金額度如下：
  - (一) 中高級：獎勵新臺幣10,000元。
  - (二) 高級：獎勵新臺幣20,000元。
  - (三) 優級：獎勵新臺幣30,000元。
- 四、實施方式：
  - (一) 申請資格：以設籍臺北市為限(須具原住民身分)，並設籍本市4個月(含)以上。
  - (二) 申請期限：採網路申請，申請人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寄發108年度族語認證證書之日(109年3月23日)起至109年4月23日止，登入本市「市民服務大平臺」(<https://service.gov.taipei/>) 搜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中高級(含)以上級數獎勵」點選「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中高級(含)以上級數獎勵」填寫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三) 申請應檢附文件：
    1. 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掃描上傳至大平臺)
    2. 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掃描上傳至大平臺)
    3. 資料切結書(請印出填寫並親筆簽名後掃描上傳至大平臺)
    4.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證明影本，限108年(含)以後報考。(掃描上傳至大平臺)
    5. 領據及金融帳戶存簿封面影本(請下載填寫並親筆簽名後將紙本寄至本會，並請確認是否已填畢，如有塗改，請重新印出填寫。)
- 五、申請文件有欠缺者，通知限期補正。申請資料經審核不符規定或經通知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者，不予受理。
- 六、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補助；已予補助者，應追繳其受領金額，且2年內不得申請本計畫之獎勵：
  - (一) 提供不實資料或虛偽之證明文件。
  - (二) 以詐欺或其他不當方法取得獎勵。
- 七、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會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八、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5-110學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

### 壹、計畫緣起

為讓本土語言的運用能自然融入生活的情境，提升學生學習閩南語興趣，活化閩南語課程，爰規劃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進行課程領域教學，營造有效學習情境，特訂定本計畫。

### 貳、計畫目標

- 一、營造國民中小學學生接觸與使用閩南語的學習環境。
- 二、精進教師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能力，建構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模式。

### 參、計畫期程

110年8月1日起自111年7月31日止。

### 肆、實施方式

#### 一、課程部分：

- (一) 依循國民教育階段課程模式，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另尊重教師參與意願，採漸進式進行教學及溝通，該課程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教學語言使用閩南語，不採強制而以鼓勵的方式進行。鼓勵學生使用閩南語語彙及詞句表達，讓學生藉由學習情境的營造習慣使用閩南語。
- (二) 鼓勵教師就地取材，自編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教材，並實際於教學活動實施。

#### 二、師資部分：

由有意願參與教師運用雙語(國語、閩南語)擔任教學，須參與計畫中相關師資培訓及工作坊等專業課程進修活動。

#### 三、輔導部分：

由臺北市教育局組成工作小組，安排參加國教署培訓及工作坊等相關課程，另輔以現場協助解決教師在教學上所遇到的問題，並提出具體策略

及後續執行建議。

#### 四、成果分享部分：

(一)平日成果分享：定期紀錄教學活動情形

(二)計畫期末成果：於學期末(次年6月底前)提報成果報告

#### 伍、計畫申請

##### 一、申請條件：

以學校為申請單位，參與計畫班級之教師需有熱忱從事閩南語教學並具備閩南語良好溝通能力；教師應參與師資培訓、工作坊及輔導等相關事項。

##### 二、申請方式：

每學年度由鼓勵或推薦轄內有意願且條件符合之國民中小學提報申請。俟審查後擇優核定。

#### 陸、補助項目及基準

##### 一、補助項目：

(一)教材教具：配合本計畫自編或購買之教材教具(含圖書、材料、情境布置等)並與計畫直接有關者為限。應詳列其名稱、數量、單價及總價於計畫申請書中，單價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0元，上限30,000元為原則。

(二)教材教具收納櫃：配合本計畫採買之教材教具有收納需求者，單價不超過10,000元；上限20,000元。

(三)諮詢費：可邀請沉浸式教學及本土語言教學專長人士進行課程諮詢，每人每日1,000元至2,000元(不可替代教學)，上限20,000元。(請於計畫呈現專長人士經歷，以沉浸式教學及本土語言教學專長人士優先)。

(四)社群講師鐘點費：為考量學校閩南語沉浸式課程發展與教師增能需求，依講座鐘點費支給表，外聘國內專家學者每人/節上限2,000元；外聘與主辦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構)學校人員每人/節上限1,500元；內聘主辦機關(構)、學校人員每人/節上限1,000元為支給上限。

(五)國內旅費：凡辦理計畫相關活動之交通費，需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編列，並依計畫執行所需覈實支應。

(六)代課費：參與本計畫之教師參加師資培訓、工作坊及輔導等，衍生

之代課費用(國小每人/節320元，國中每人/節360元)。

(七)活動費：辦理閩南語成果發表相關活動事項費用。

(八)印刷費：核實支應(文件印刷以實用為主，避免豪華精美)。

(九)租車費：依課程需要安排學生戶外參訪所需費用，上限為30,000元，核實支應。

(十)雜支：上限10,000元。

二、補助基準：每校以申請2班為限，每班補助100,000元；6班以下學校可以全校為單位，每校補助200,000元。

三、補助原則：

(一)本計畫補助經費以業務費(經常門)為主，不補助人事費、稿費、獎品、獎金(獎助學金)及資本門，若講師已支領鐘點費或出席費者，代課費應自理；相關經費項目及支用應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二)採部分補助為原則，並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九條之規定，按各地方政府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及教育部國教署相關規定辦理。

### 柒、經費請撥及核銷：

一、經費之請撥、支用、核銷結報請依教育部國教署相關規定辦理。

二、受補助單位至遲應於次年9月30日前，檢附成果報告並依教育部國教署相關規定辦理經費核結事宜。

三、本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會計項目應明確清楚，並確實依核定內容執行，倘有未執行項目應辦理餘款繳回。

## 2-6國民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 一、目標

- (一) 鼓勵本市各國民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二、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學校：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小、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小、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小、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小

### 三、研習對象

- (一) 本研習以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本市現職老師為優先，爰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認證老師，不予錄取參加研習。
- (二) 如研習尚有名額，可依序錄取本市：
  - 1.代理老師
  - 2.代課老師
  - 3.實習老師
  - 4.其他（以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 四、研習資訊

#### (一) 研習梯次及時間

梯次	承辦學校	時間	參加人數
1	<u>雙園</u> 國小	111年7月12日-111年7月16日	80
2	<u>明德</u> 國小	111年7月19日-111年7月23日	80
3	<u>中山</u> 國小	111年7月26日-111年7月30日	80

#### (二) 研習內容及課表

##### 1.第一梯次—雙園國小

時間	7月12日 星期一	7月13日 星期二	7月14日 星期三	7月15日 星期四	7月16日 星期五

時間	7月12日 星期一	7月13日 星期二	7月14日 星期三	7月15日 星期四	7月16日 星期五
08:30-08:50	報到 始業式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閱讀-閱讀理解 測驗練習	聽力-對話選擇 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語 法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用餐、休息				
13:00-16: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口語-朗讀 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選 擇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聽寫-聽寫測驗 練習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6:00-17:00	分組練習 臺羅拼音	分組練習 朗讀	分組練習 演說	分組練習 口語表達	分組練習 聽寫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 2. 第二梯次—明德國小

時間	7月19日 星期一	7月20日 星期二	7月21日 星期三	7月22日 星期四	7月23日 星期五
08:30-08:50	報到 始業式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時間	7月19日 星期一	7月20日 星期二	7月21日 星期三	7月22日 星期四	7月23日 星期五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閱讀-閱讀理解 測驗練習	聽力-對話選擇 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語 法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用餐、休息				
13:00-16: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口語-朗讀測驗 練習	聽力-演說 選擇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聽寫-聽寫測驗 練習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6:00-17:00	分組練習 臺羅拼音	分組練習 朗讀	分組練習 演說	分組練習 口語表達	分組練習 聽寫
	徐建華校長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 4. 第四梯次—中山國小

時間	7月26日 星期一	7月27日 星期二	7月28日 星期三	7月29日 星期四	7月30日 星期五
08:30-08:50	報到 始業式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聽力-對話選擇 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 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語 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張嘉芬校長	徐建華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用餐、休息				
13:00-16: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聽力-演說 選擇測驗練習	口語-朗讀測驗 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聽寫-聽寫測驗 練習
	許嘉勇老師	張嘉芬校長	徐建華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16:00-17:00	分組練習 臺羅拼音	分組練習 演說	分組練習 朗讀	分組練習 口語表達	分組練習 聽寫
	許嘉勇老師	張嘉芬校長	徐建華校長	蔡淑惠老師	許嘉勇老師

### (三) 研習注意事項

- 1.參與研習之教師請自行上教師研習電子護照各校報名處報名。研習採自由報名，受限場地可容納人數，報名名額額滿為止，並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唯研習目標以輔導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為主，請閩南語支援工作人員勿報名。
- 2.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3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未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實發予研習時數證明。
- 3.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請學員午餐自理。
- 4.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5.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五、獎勵：研習承辦學校有功人員，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從優敘獎。

六、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及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相關經費支應。

七、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7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以利閩南語教學、傳承及推廣。
- (二) 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
- (三) 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 (四) 培育教師具備流利、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溝通能力，並提供再進修機會，改進教學方法，提升教學品質。

### 二、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學校：臺北市松山區民權國民小學

### 三、研習對象及時間

- (一) 研習對象：臺北市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以能說閩南語並實際要擔任教學者為先。
- (二) 研習時間：111年7月21日（星期三）至111年7月23日（星期五）
- (三) 研習地點：臺北市松山區民權國民小學（臺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4段200號）

### 四、報名方式

於111年6月25日（星期五）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名額額滿止，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

### 五、研習資訊

#### (一)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7月21日 星期三	7月22日 星期四	7月23日 星期五
08:30-08:50	報到		
09:00-09:10	始業式	閩南語漢字介紹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內容與方向介紹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09:10-12:00	臺羅拼音系統（一）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日期 時間	7月21日 星期三	7月22日 星期四	7月23日 星期五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臺羅拼音系統（二）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臺羅拼音系統（三）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臺羅拼音系統及漢字 測驗練習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16:00-	賦歸		

（二）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未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實發予研習時數證明。

（三）研習注意事項

- 1.報名人數未達10人，則無法開班研習
- 2.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請學員午餐自理。
- 2.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3.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四）如有其餘課務相關疑問，可電洽松山區民權國小承辦人（2765-2327）。

六、獎勵：本土語言教學研習承辦學校有功人員，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從優敘獎。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經費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8-1原住民遠距教學系統教材研發暨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計畫

### 一、前言

為緩解本市部分族語師資不足之情形，本市設置遠距教學系統，除透過遠距教學系統教授計有教材，期透過工作坊擴增教學資源及藉此活化師資知能，提供本市原住民族語師資就課程、教學及評量相互對話的時空。

二、計畫期程：110年8月至111年7月

### 三、計畫目標

- (一) 培育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具備補救教學與差異化教學的能力。
- (二) 建構持續性的教學發展與共同理念，提升教學及評量專業知能。
- (三) 引入教育新知，回應教學現場需求，變化多元創新之教學能力，幫助教學支援人員及學生建立主動學習、積極探索之能力。
- (四) 融入學習共同體概念，配合個人及領域專業課程設計分享，共同研討以提升教學成效及活化教學。

### 四、實施對象

- (一) 臺北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籍教師。
- (二) 臺北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三) 臺北市原住民族語語言巢教師。
- (四) 對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有興趣之教師或學生。

### 五、實施方式

- (一) 以工作坊的方式，從實施對象中分別錄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至多共40人。
- (二) 針對補救教學、差異化教學或多元評量等議題，分別遴聘年度預定研發之主題相關教育學者專家、教學現場教師或相關專業人員提供專業協助指導研討內容。
- (三) 課程主題緊扣補救教學、差異化教學或多元評量等議題外，並著重以下三大研討步驟：
  1. 課前會談：共同討論教學重點，並尊重彼此意見，擬定教學計畫。
  2. 教學觀察：記錄教學現場中的課程設計與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例如：選擇性逐字記錄、座位表為基礎觀察記錄、軼事紀錄、錄影、錄音等。
  3. 分析與回饋：就教學後，充分探討教學現況的個別學生學習情形，給予專業成長與回饋並分享成果。

(四) 授課方式：規劃理論架構之知能養成課程24小時、實務操作課程12小時，總計共36小時。

1.知能養成課程：包含補救教學、差異化教學、多元評量以及族語教學專業課程，聘請教學現場教師、專家學者，透過講述、座談等方式，提升教學支援人員資訊媒體運用知能，豐富教學活動，提升教學支援人員之族語教學知能，並培養族語遠距教學技巧與素養。

2.實務操作課程：將報名人數以主題、族語別或行政區分組，每組約3至5人，每位教學支援人員準備2至4節次（90分鐘）之議題及探討內容，以同儕間進行授業研究（lessonstudy）之步驟，培養每位教學支援人員成為學習及教學專家。

(五) 研習課程內容（依實際開課調整課程內容）

(六) 研習學員於返校後應利用課餘時間實施教學實驗活動4節次，實施方式比照社團方式進行，依紀錄表詳實紀錄課程實施內容、心得，以文書處理軟體編輯完成後寄送研習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審閱，核實發給課程指導費。

(七) 結業方式：依學員參與情形，核實發給研習/學習時數證明（或證書）。

## 六、研習地點及日程

(一) 地點：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

(二) 日程：課程時間為111年7月6、7、8、9、12、13日，每日安排6節次研討課程，共計36節次/小時。（詳細課表依實際開課調整課程內容表）。

(三) 因學校部分樓層施工，為以策人員動線上之安全，進出校門一律由南側門進出。

## 七、報名方式

(一) 網路報名為優先錄取對象。

1.報名時間：自111年6月11日起至6月25日止。

2.網路報名：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http://insc.tp.edu.tw>）

## 八、預期效益

(一) 課程實施

1.課程內容評鑑：請學員填寫對課程內容之意見，作為爾後安排師資進修內容之參考。

2.教師教學評鑑：請學員填寫對教師教學意見，以確認教師之教學符合學員所需。

(二) 學習成效：

每次互動學習研討內容，藉由實例討論，將每節次學習歷程摘要紀錄。（紀錄表如後附件），每組師生研討後於指定時間及方式呈現師生互動研討成果。

九、獎勵：本計畫執行有功單位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為鼓勵。

十、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課程草案

進修主題	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					
日期 時間	7/6(二)	7/7(三)	7/8(四)	7/9(五)	7/12(一)	7/13(二)
08:30~09:00	報到地點：南側門1樓(信義樓)			報到地點：視聽教室1樓(和平樓)		
09:00~10:00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一)	族語 E 樂園線上教材介紹及使用	族語書寫符號及語音系統	原住民族文化融入教學課程介紹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簡介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二)
講師	<u>馬慧君</u>	<u>劉宇陽</u>	<u>徐中文</u>	<u>胡月英</u>	<u>蘇美娟</u>	<u>馬慧君</u>
上課地點	<u>2樓階梯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10:00~11:00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	族語 E 樂園線上教材介紹及使用	族語書寫符號及語音系統	原住民族文化融入教學課程介紹	素養導向之教學設計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
講師	<u>馬慧君</u>	<u>劉宇陽</u>	<u>徐中文</u>	<u>胡月英</u>	<u>蘇美娟</u>	<u>馬慧君</u>
上課地點	<u>2樓階梯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11:00~12:00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	多族語 E 樂園線上教材介紹及使用	族語書寫符號及語音系統	原住民族文化融入教學課程介紹	素養導向之教學設計	多媒體輔助族語教學
講師	<u>馬慧君</u>	<u>劉宇陽</u>	<u>徐中文</u>	<u>胡月英</u>	<u>蘇美娟</u>	<u>馬慧君</u>
上課地點	<u>2樓階梯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12:00~13:00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休息(午餐) <u>1樓視聽教室</u>
13:00~14:00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u>1樓視聽教室</u>	族語老師成果分享
講師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古文進</u>	
上課地點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14:00~15:00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族語桌遊介紹	族語老師成果分享
講師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古文進</u>	<u>洪艷玉</u>

上課地點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15:00~16:00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分組~教學設計、觀摩演示、研討及改進修正	族語桌遊介紹	族語老師成果分享
講師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族語教師</u>	<u>古文進</u>	<u>洪艷玉</u>
上課地點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3樓電腦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u>1樓視聽教室</u>
16:00~	賦歸	賦歸	賦歸	賦歸	賦歸	賦歸



(圖片)	(圖片)
說明	說明
(圖片)	(圖片)
說明	說明
(圖片)	(圖片)
說明	說明

## 2-8-2-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

### 實施計畫(草案)

####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教師研習進修組 110 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目的

- (一) 因應 108 課綱實施，培養教學支援人工作人員本土語言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二) 提供教師本土語言教學新知與吸收活動設計的能力。
- (三) 培養教師對本土語言教材教法研發與教學活動設計的能力。
- (四) 鼓勵教師體驗本土文化之美，提升教學興趣與研究成效。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五、承辦學校：尚在邀約中

#### 六、研習對象及時間

- (一) 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現職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 研習時間：111 年 7 月○○日至 7 月○○日

#### 七、報名方式

於 111 年 7 月○○日前，將報名資料以聯絡箱或傳真方式送至承辦學校教務處，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受限場地可容納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 80 人。

#### 八、研習內容及講座

研習內容以教育部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架構進行安排，講師群由臺北市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輔導小組閩南語專長之兼任輔導員擔任。

#### 九、課程時程表

	7月○○日 星期○	7月○○日 星期○	7月○○日 星期○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班級經營有妙招	聽力與口說一把罩	網路資源輕鬆 go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文化桃花源訪勝	閱讀與寫作全攻略	文學長河漫步
16:00-	賦歸		

十、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 **18 小時** 研習時數證明。未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實發予研習時數證明。

十、研習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十一、預期成果：透過研習進修、實作分享與經驗交流增進教師本土語言教學專業知能成長。

十二、研習注意事項：

- (一) 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請學員午餐自理。
- (二)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三) 請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佩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
- (四)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十三、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 20 小時之限制。

十四、獎勵：本土語言教學研習承辦學校有功人員，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從優敘獎。

十五、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核撥經費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 - 回流課程

研習報名表

學校名稱	國小			
研習員基本資料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學校電話				

- (一) 111年7月○○日前，以聯絡箱或傳真的方式，交至  
承辦學校教務處（聯絡電話: 轉）。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  
 受限場地可容納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80 人。
- (二) 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發 12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依照臺北市國民  
 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教師研習進修組 109 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承辦人

教務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

## 2-8-3-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教學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

### 教學工作坊「客語當好搞工作坊」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培養教學支援人工作人員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二) 提供教師本土語文教學新知與吸收活動設計的能力。
- (三) 培養教師對本土語文教材教法研發與教學活動設計的能力。
- (四) 鼓勵教師體驗本土文化之美，提升教學興趣與研究成效。

#### 二、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三) 承辦學校：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 三、研習對象及時間

- (一) 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 研習時間：111年7月12日（星期一）至111年7月15日（星期四）
- (三) 研習地點：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

#### 四、報名方式

於111年6月28日（星期一）前，將報名資料以聯絡箱或傳真方式送至日新國小總務處，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受限場地可容納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80人。

#### 五、研習資訊

##### (一) 內容及講座

研習內容以提升本土語文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知能，以工作坊之實務研討及實作方式進行。講師群由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文輔導組兼任輔導員擔任之(張瑜琦主任、黃美貞老師、李婉菁老師、陳冠燁主任等)。

##### (二) 課程表

時間	7月12日 (星期一)	7月13日 (星期二)	7月14日 (星期三)	7月15日 (星期四)
08:30-08:50	報到、始業式	報到	報到	報到



09:00-12:00	教學便利包 講師： 兼任輔導員 A 助教： 兼任輔導員 A	「客」製化 小班教學 講師： 兼任輔導員 C 助教： 兼任輔導員 C	素養導向教學 與評量之實作 (一) 講師： 兼任輔導員 E 助教： 兼任輔導員 E	素養導向教學 與評量之實作 (三) 講師： 兼任輔導員 F 助教： 兼任輔導員 F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教學便利包 講師： 兼任輔導員 B 助教： 兼任輔導員 B	「客」製化 小班教學 講師： 兼任輔導員 D 助教： 兼任輔導員 D	素養導向教學 與評量之實作 (二) 講師： 兼任輔導員 E 助教： 兼任輔導員 E	素養導向教學 與評量之實作 (四) 講師： 兼任輔導員 G 助教： 兼任輔導員 G

(三) 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證明。未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實發予研習時數證明。

(四) 研習注意事項

- 1.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請學員午餐自理。
- 2.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3.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五) 如有其餘課務相關疑問，可電洽萬華區大理國小陳柏諺專案教師（2306-4311分機1202）。

六、獎勵：本土語言教學研習承辦學校有功人員，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從優敘獎。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及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相關經費支應，及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國民小學110學年度本土語教學客家語支援工作人員

有效能教學工作坊「客語當好搞工作坊」報名表

學校名稱	_____區_____國小			
研 習 員 基 本 資 料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學校電話				

(一) 111年6月25日(星期五)前,以聯絡箱(061)或傳真(02-2556-4092)的方式,交至  
日新國小總務處(聯絡電話:02-2558-4819)。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受  
限場地可容納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80人。

(二) 全程參與者,由日新國小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承辦人

教務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

## 2-9臺北市110學年度團團原原-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增能研習計畫

### 壹、依據：

- 一、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依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4日臺教國署字第1090157225號函。
- 三、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
- 四、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 貳、目的：

民國108年6月19日修訂原住民族教育法，明訂原住民族教育，應以維護民族尊嚴、延續民族命脈、增進民族福祉及促進族群共榮為目的。政府應本於多元、平等、自主、尊重之原則，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應採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

### 肆、實施對象：

- 一、臺北市各級學校現職教師。
- 二、臺北市專職族語教師
- 三、每場次約30人。全程參與者如實核發研習時數12小時。

### 伍、研習資訊：(課表詳如附件一)

#### 一、研習日期(暫定)：

- (一) 111年3月26日(六) 08：30 至16：30。
- (二) 111年4月16日(六) 08：30 至16：30。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地址: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東新國小校址)，臺北捷運板南線南港站)

三、報名方式：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 線上報名。

四、研習時間如遇颱風天停班，則順延一週辦理。

五、本案聯絡人：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夏雯宣老師

連絡電話：02-27837577#45

#### 六、研習注意事項：

- (一)為節約資源及落實環保，做好垃圾減量，參與研習教師請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 (二)採線上報名方式參加研習。因場地座位有限，若有剩餘名額才開放現場報名，額滿為止，現場報名者統一由工作人員於研習開始後半小時帶領進入研習場地。
- (三)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如期簽到、簽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未

能如期參加研習，請自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或至少於研習前一日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報名。

(四)報名參加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得以公假登記，課務自理；薦派人員於假日出席活動，請准於一年內覈實補休，唯課務自理。

陸、實施內容：課程表詳如附件一，全程參與者給予研習時數12小時。

柒、預期效益：

- 一、增進學員認識原住民族教育之架構及內涵。
- 二、增進學員認識原住民族教育與新課綱的符應性。
- 三、增進學員認識多元文化教育議題與觀點。

捌、經費概算：由教育部相關經費支付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團團原原-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增能研習計畫課程表		
辦理時間 (暫定)	課程內容	講師
3月26日(六) 09:00-11:00	新課綱與原住民的火花- 淺談新課綱中的原住民教育	主講者:待聘
3月26日(六) 11:10-12:00	當行動博物館遇見原民- 原住民議題融入綜合領域	主講者:待聘
3月26日(六) 13:30-15:30	當原民文化遇見自然- 原住民議題融入自然教育	主講者:待聘
3月26日(六) 15:30-16:30	綜合座談	主講者:待聘
4月16日(六) 09:00-11:00	當原民文化遇見語文- 原住民議題融入語文教育	主講者:待聘
4月16日(六) 11:10-12:00	當舞原力遇見原民- 原住民議題融入藝術領域	主講者:待聘
4月16日(六) 13:30-15:30	當原民文化遇見社會- 原住民議題融入社會領域	主講者:待聘
4月16日(六) 15:30-16:30	綜合座談	主講者:待聘

## 2-10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

### 人員認證計畫(草案)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9 年 4 月 13 日修正之「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 二、臺北市 110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工作小組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透過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師教學知能。
- 二、儲備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師資，提高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國小本土語言教學輔導小組

#### 肆、認證資格：凡符合下列資格者，得報名參加。

##### 一、閩南語

1. 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且年滿二十歲者。
2. 已持有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因避免資源浪費，請勿報名。

##### 二、客家語

1. 持有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且年滿二十歲者。
2. 已持有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因避免資源浪費，請勿報名。

#### 伍、認證辦法：認證工作分兩階段進行，兩階段均合格者，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

##### 一、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 二、第二階段：通過第一階段認證之人員，須參加本局安排之 36 小時專業培訓課程(以語言別分為 2 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教學能力課程為分組授課，如附件 1)，筆試成績及試教成績皆達 80 分以上者為合格。

#### 陸、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請將報名資料於 111 年 7 月 8 日(星期五)前送至大理國小教務處，郵戳為憑。7 月 12 日(二)公告審查通過名單，報名人數若不足 10 人，則取消開課。

#### 柒、報名方式及地點

##### 一、報名方式

依序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一份，以牛皮紙袋信封裝妥並以掛號方式寄至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小教務處，影本交由承辦單位收存備查。

1. 報名表
2.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影印本貼至報名表背面)
3. 最高學歷證件影印本

4. 語言能力認證證書影印本（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影本、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影本）
5. 回郵信封（請準備可裝 A4 大小之信封，並貼妥限時掛號 43 元郵資，因證書為 A4 大小，若信封不夠大請恕寄回證書時有凹折情形）
6. 收件地點：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教務處陳柏諺老師收（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89 號，電話：(02) 2306-4311 分機 1202）

## 二、資格審查及培訓時間

(一)專業培訓研習時間：111 年 7 月 18~22 日(星期一至星期五)，共 5 天。

(二)專業培訓研習地點：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89 號，電話：(02) 2306-4311 分機 1202）。

**捌、課程內容：**課程安排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閩客語文教學人員培訓課程架構，課程講座為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小組之輔導員。

## 玖、筆試、試教時間及地點

一、筆試時間：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11:00~12:00，筆試成績達 80 分者為通過，

二、試教時間：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13:30 報到，請完成自己的教案並印製紙本，攜帶至試教場地，試教排序於試教前抽籤決定，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取消其試教資格。

三、地點：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壹拾、認證證書發放：**筆試通過並試教合格者，發放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認證證書，證書印製完成後將以報名時附的回郵信封寄回。

## 壹拾壹、附則

一、請假 3 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筆試及試教。每次請假以半小時計算，請填妥假單交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遲到時數與請假時數合併計算。

二、通過認證者納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人力資源庫。

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四、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 20 小時之限制。

五、相關訊息請參閱：

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http://www.edunet.taipei.gov.tw/>
2.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http://163.21.249.211/nktpthes/>
3. 臺北益教網—國小本土語言領域：<http://etweb.tp.edu.tw/fdt/D02/>
4. 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http://www.tlps.tp.edu.tw/>

六、研習注意事項：

1. 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請學員午餐自理。
2.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3. 請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佩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

七、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壹拾貳、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 壹拾參、 獎勵：承辦本案活動績優人員，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
- 壹拾肆、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專業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7/18 星期一	7/19 星期二	7/20 星期三	7/21 星期四	7/22 星期五
08:30-09:00	報 到				
09:00-09:20	始業式	學生身心發展及 教學應用	<b>閩南語組</b> 本土語文教學媒 材與資源應用	<b>閩南語組</b> 本土語文教材教 法	<b>閩南語組</b> 本土語文教學與 評量設計
09:20-12:00	教學原理 與學習策略		<b>客家語組</b> 本土語文教學媒 材與資源應用	<b>客家語組</b> 本土語文教材教 法	<b>客家語組</b> 本土語文教學與 評量設計
12:00-13:00	午 休				
13:00-17:00	班級經營 與學生輔導	<b>閩南語組</b> 議題融入本土語 文教學實務 <b>客家語組</b> 議題融入本土語 文教學實務	<b>閩南語組</b> 本土語文課程綱 要解讀 <b>客家語組</b> 本土語文課程綱 要解讀	<b>閩南語組</b> 本土語文書寫系 統教學 <b>客家語組</b> 本土語文書寫系 統教學	<b>閩南語組</b> 教學演練與實作 <b>客家語組</b> 教學演練與實作
17:00-18:00	賦 歸				筆 試
18:00-					賦 歸
備註	<p>一、研習地點：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p> <p>二、課程安排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閩客語文教學人員培訓課程架構</p> <p>三、課程講座為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小組之輔導員。</p> <p>四、筆試成績及試教成績皆達 80 分以上者為合格。</p> <p>五、筆試時間於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11:00~12:00，試教時間於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13:30 報到，請完成自己的教案並印製紙本，在試教當天攜帶至試教場地</p> <p>六、筆試成績及試教成績皆達 80 分以上者，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p> <p>七、以語言別分為閩南語及客家語 2 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能力課程以分組方式進行課程。</p> <p>八、請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佩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p> <p>九、若未盡事宜請洽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教務處陳柏諺老師 (02)2306-4311 分機 1202</p>				

附件 2

臺北市110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表 編號：

姓 名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地址				(一寸相片一張)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電 話	日：	夜：	行動：			
e-mail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 所	修業起迄年月	日(夜)間部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教學) 經歷	服務單位	擔任職務	工作(教學)性質	服務期間	備 註	
相關比賽經歷	年度	比賽名稱	類別	名次	備註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 或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回郵信封(A4大小、貼上限時掛號43元郵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此處為資格 檢核人員填寫						

檢核人員 簽章	
------------	--

附件 3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參加臺北市110學年度

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認證通過資格。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認證培訓課程請假單

姓名	
請假日期	年 月 日
請假起迄時間	自 時 分至 時 分止，合計共 小時
請假事由	
承辦學校 工作人員核章	
<p><b>切 結 書</b></p> <p>立切結書人 _____ 報名參加臺北市110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已詳閱並同意遵守請假相關事項規定如下：</p> <p>1.依據本計畫第拾項第一款規定：請假3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筆試。請各位參與培訓學員注意於培訓期間請假時數不得超過3小時，超過者，依規定辦理不得參加筆試，不得異議。</p> <p>2.遲到時數與請假時數合併計算，如合計時數超過3小時，依規定辦理不得參加筆試，不得異議。</p> <p>3.每次請假時數以半小時為單位計算。</p> <p>如本人有違反以上相關事項，願意遵照規定辦理，不得異議。</p> <p>此 致</p> <p>臺北市政府教育局</p> <p>立切結書人： _____ (簽名)</p> <p>身份證字號： _____</p> <p>住 址： _____</p>	

附件5

筆試注意事項：

1. **筆試時間：111年7月26日(星期二)上午11:00-12:00**
2. 請檢察學員編號與答案卷上的編號是否一致，勿於答案卷上留下考生姓名、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
3. 請使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
4. 限在作答區作答，且依題號作答。
5. 因字跡潦草以致無法辨識或評閱而影響成績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
6. 請於進入試場時，將個人隨身物品放置於臨時置物區，不得攜帶非應試物品(行動電話、電腦、穿戴式裝置、講義手冊、參考資料)於口袋、座位、抽屜等地方。
7. 電子非應試物品(行動電話、電腦、穿戴式裝置、手錶等)請關機。如發出聲響以致影響考試進行，扣減成績2分，視情節輕重得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節全部成績。
8. 考生有下列舞弊或意圖舞弊行為之一者，扣減其全部成績：
  - (1)夾帶或傳遞含有相關文字或符號之物件
  - (2)在文具、衣物或肢體等處書寫相關文字或符號
  - (3)抄襲、傳遞或交換答案
  - (4)以聲音或信號示人答案
  - (5)將答案供人窺視、抄襲
  - (6)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制止後仍再犯者。
9. 考試開始經過40分鐘後，始可將試卷交給監考人員並離場。
10. 筆試成績達80分者為通過。

試教注意事項

1. 報到時間：**111年7月26日(星期二)下午13:10-13:30**至會議室報到，13:30前學員完成報到手續，遲到者放棄試教資格。
2. 於14:00起依各試場編號開始試教，請自備紙本教案3份(恕承辦學校不協助印製)。
3. 試場僅提供磁鐵條\*10個、白板筆(紅、黑、藍)各1支、板擦\*1個，其他教具由考生自己準備，現成、自製教具皆可。
4. 帶位人員會引領下一位考生至試場外座椅等待，待試教完畢後，引領試教考生回報到處，同時帶領下一位至等候座位。
5. 每人時間以12分鐘為原則：含試教10分鐘，準備教具及換場時間以2分鐘為限。

6. 計時計分：試教開始第9分鐘按短鈴1次，第10分鐘按長鈴1次，計時人員口頭提醒試教人員換場，學員應立即停止教學，以免延誤其他考生時間。
7. 試教結束後，請向帶位人員口頭告知，即可先行離開。
8. 試教成績達80分者為通過。

## 2-11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  
要點

二、目的

- (一) 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
- (二) 儲備本土語言師資，提高本土語文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

四、換證資格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係指編制內合格正式教師），具持有閩南語、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或原住民語言能力認證高級以上之編制內現職教師、退休教師。

五、換證方式

- (一) 務必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當場驗證後發還，影本由承辦單位留存。
- (二) 檢附證件：
  - 1.報名表一份（如附件1）
  - 2.國民身分證影本一份
  -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4.教師證
  - 5.本市教師:現職教師在職證明或退休令（影本一份）
  - 6.切結書一份（如附件2）
  - 7.二吋相片二張(背面寫上姓名、服務學校)一張黏貼報名表、一張現場繳交。
  - 8.回郵信封，需填寫收件人與地址和自行貼足夠郵資。

六、辦理時間

- (一) 送件日期：每年3月1日至3月31日止。
- (二) 上班時間:上午9點至12點，下午2點至4點受理報名。

七、送審地點

- (一) 承辦人：傅鈺惠電話：02-23450616轉250。
- (二) 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小教務處，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5巷20號

八、寄發證書日期：

每年5月底前，證書一律以掛號郵件寄出，並將核發證書名單建立發證資料庫。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附件1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閩南語 客語 原住民

### 報名表 編號:

姓名		性別		相片黏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	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E-mail				
電話	公:宅:行動:			
連絡人	姓名:關係:電話: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所	修業起訖年月	證書字號
教師證書字號	年月日字第號			
資料審查 1.右列影本資料 依序裝訂 2.由承辦單位勾 選檢核	本市現職或退休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1.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3.通過閩南語、客語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或原住民語言能力認證高級以上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4.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5.現職教師在職證明（或退休證） <input type="checkbox"/> 6.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7.相片一張（背面註明姓名、校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同意登錄於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師支援工作人員換證資料庫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不同意				
報名者簽章			收件者簽名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其原因:		委員簽章	

附件2

##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報名參加「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

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所附影本證件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 2-12臺北市國民小學110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行政人員研習實施計畫

### 一、前言

為協助本土語文教學業務承辦人瞭解本土語文教學課程政策規劃及本土教學行政系統規劃，落實各校本土語文教學推展成效與品質，期辦理相關研習，促進局端與學校承辦人之對話。

### 二、計畫期程：110年7月至111年8月

### 三、目標

- (一) 加強行政人員瞭解本土教學各項政策課程規劃、精進專業知能，落實各校本土語言教學推展成效與品質。
- (二) 建置本土教學行政規劃推行交流平臺，瞭解各校推行現況與分享各校經驗，即時提供諮詢協助解決問題。

### 四、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 五、研習資訊

- (一) 日期：111年8月13日（星期五）
- (二) 研習地點：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 (三) 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至少1名。
- (四) 報名方式：逕至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電子護照網站報名。
- (五) 研習課程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人
08:50~09:00	報到	大理國小張嘉芬校長
09:00~09:10	109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重要計畫與規定說明	教育局長官
09:10~10:00	本土語言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許嘉勇老師
10:10~11:00	1. 原住民教學資源中心未來對外營運說明 2. 原住民遠距教學系統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陳明德老師
11:00~12:00	「教育部109學年度本土語言開課暨相關資訊填報系統」操作使用	黃永城主任
12:20~12: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大理國小張嘉芬校長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13臺北市110學年度本土語言外埠參訪活動研習實施計畫

### 一、目標：

- (一) 提升本市本土語言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本土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學活動規劃的專業知能。
- (二) 培養本市本土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師熟悉教學方法、多元評量、課程設計等能力，以利推動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活動。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 四、研習日期：110年12月2日（星期三）至111年12月4日（星期五）（日期暫定）

### 五、研習對象：擔任以下工作之臺北市國中小教師或行政人員約25名，凡參加外埠參觀之工作人員、研習員，請准予公假派代出席。

- (一) 109年度臺北市本土語言研習承辦學校，各校推薦1名。
- (二) 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各工作小組，各組推薦1~2名。
- (三) 臺北市本土語輔導團團員。

### 六、報名方式：填妥報名表資料傳真至大理國小教務處，傳真號碼(02)2304-2393。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11月12日(星期五)止。
- (二) 聯絡人：臺北市大理國小陳柏諺老師
- (三) 聯絡電話：(02)2306-4311分機1202

### 七、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18小時研習時數。

### 八、研習費用：由臺北市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 九、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臺北市110年度本土語言教學外埠參觀活動行程參考表

時間：110年12月2日（三）至110年12月4日（五）（日期暫定）

地點：澎湖縣

日期	參考時間 (依實際時間再予以調整)	活動內容	地點/講座	備註
12月2日 (三)	06:30~07:00	集合	松山機場	
	07:00~08:00	搭乘國內航線前往馬公機場		
	08:00~12:00	參訪行程：澎湖縣國小 (本土語文課綱)		
	12:00~13:30	午餐		
	13:30~17:30	人文踏查	媽宮文化城區古蹟	
	17:30~19:00	馬公市晚餐	馬公市區	
	19:00~	馬公市區住宿旅館		
12月3日 (四)	06:30~08:00	住宿旅館早餐	馬公住宿旅館	
	08:00~12:00	參訪行程：澎湖縣國小 (本土特色課程)		
	12:00~13:30	午餐		
	13:30~17:30	北環島之旅	大果葉玄武岩、牛心山、二崁聚落、通樑古榕、風力發電	
	17:30~19:00	馬公市晚餐	馬公市區	
	19:00~	馬公市區住宿旅館		
12月4日 (五)	06:30~08:00	住宿旅館早餐	馬公住宿旅館	
	08:00~12:00	參訪行程：澎湖縣國中 (本土語課綱)		
	12:00~13:30	午餐		
	13:30~15:30	南環島之旅	風櫃洞、鎖港、鎮風塔、蒔裡	
	16:30~17:30	搭乘國內航線賦歸		

備註：上開行程將視情形微調

## 臺北市110年度本土語言教學外埠參觀研習活動報名表

參加人員資料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辦理保險使用)	
1.聯絡電話 2.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餐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備註	
*請填寫詳細個人資料，並於110年11月12日(五)前傳真至大理國小教務處 (Fax：2304-2393)，謝謝您！	
承辦人單位主管校長	

## 2-14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師資整備組

### 工作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目標：

- (一) 宣導本土語言教學相關法規，提供本市國民中學因應課程調整師資準備相關措施。
- (二) 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研習課程，提升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師資人數。
- (三) 藉由各縣市參訪，了解多元文化融合、本土、華文與國際教育並重之具體作法，汲取新知及經驗，作為本市多元文化教育實施之借鏡。

三、期程：110年1月至12月

四、成員：

編次	學校名稱/職稱	姓名	備註
1	金華國中校長	莊政龍	
2	麗山國中校長	張幸愉	
3	金華國中主任	黃振祐	
4	至善國中校長	林正洲	
5	雙園國中校長	白玉鈴	
6	大安國中主任	魏秀燕	
7	誠正國中主任	張再興	
8	明湖國中主任	江孟純	
9	石牌國中主任	葉嘉惠	
10	萬華國中主任	陳慧美	
11	介壽國中主任	蔡恆翠	
12	景文高中主任	蘇麗美	
13	麗山國中退休主任	吳明真	
14	龍山國中主任	黃惠琳	
15	麗山國中主任	陳憲佐	

五、工作內容

- (一) 每月定期召開會議，研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言教學之相關議題。
- (二) 視需要召開不定期會議，研討實務問題解決措施之建議。
- (三) 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言教學相關法規宣導及實務研習。
- (四) 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加強成長研習。預計辦理時間如下：
  - 1、增能工作坊：4/7、4/14、4/21。
  - 2、認證加強班：分南北區各辦理1場次，同時辦理，預計辦理時間為7/12至7/16。
- (五) 辦理本工作組成員知能成長活動，促進專業成長。



- (六) 外埠參訪與各縣市校際交流，實務經驗提供本市國民中學推展本土語言教學參考。
- (七) 協助辦理相關本土語言教學之會議或研習成長活動。
- (八) 本工作組成員依區域劃分責任區，針對問題進行資料蒐集與實務研議，及提供各校實務經驗參考。
- (九) 其他有關提升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言教學相關活動之參與，及提供推展建議。
- (十) 期程與內容

項目\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定期會議												
法規實務研討												
本土語言教學工作 宣導												
增能工作坊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加強班研習												
外埠參訪校際經驗 學習												

六、諮詢分工：依區域劃分由成員負責協助

組別	區域	負責成員
北區	北投區(9所)士林區(11所) 大同區(7所)中山區(7所) 松山區(6所)內湖區(9所)	成員1-8
南區	中正區(5所)萬華區(4所) 南港區(3所)信義區(4所) 大安區(12所)文山區(12所)	成員9-15

- 七、經費：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相關經費支應。
- 八、獎勵：推動本計畫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 九、本計畫報局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2-15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課程社團組

### 工作計畫-本土文化體驗營隊計畫

一、計畫依據：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計畫目標：

(一)增進本土文化的認識，並培養保存、傳遞及創新的觀念。

(二)建立本土語言聽說讀寫的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三)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台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之瞭解，推展並營造台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四)由各項學習課程，探索豐富的本土文化，進而喚醒愛鄉、愛土的情懷。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四、活動時間：110年7月21日(三)、110年7月22日(四)8:30-11:30(110學年度七、八、九年級學生)

五、活動對象及名額：限就讀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學生免費參加，第一日報到請出示數位學生證，以證明身份別，20位學童(因場地有限，僅限學生參加)。

六、活動地點：木柵國中智慧教室。

七、活動課程規劃

時間	7/21(三)	7/22(四)
9:00-9:10	報到	報到
9:10-10:10	相見歡 布袋戲歷史發展概述、衣帽、道具、戲偶介紹	客家文化分享
10:10-11:10	布袋戲河洛語唐詩吟唱教學及示範	原住民生活語言教學
11:10-12:10	布袋戲偶頭雕刻、操偶教學體驗	舞原力舞蹈體驗
12:10	賦歸	

八、報名方式：

(一)為便於民眾規畫學生暑期活動，本體驗營活動先行公告報名方式，若屆時相關疫情防疫措施未解除，將依防疫措施辦理活動延期或取消。

(二)參加之學童於 110 年 5 月 24 日(一)上午 9 時起至 5 月 26 日下午 5 時至木

柵國中網站 (<http://www.mcjhs.tp.edu.tw/>) 線上報名，報名人數若超過預定名額，預計將於 5 月 27 日(四)上午 10 時於木柵國中2樓會議室公開進行亂數抽籤，過程歡迎參觀，錄取名單於 5 月 27 日(四)下午16時公告於木柵國中網站。

九、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者，請務必來電告知，已便安排後補學生遞補，不得自行轉讓。

十、預期效益：

(一) 提高學生對本土語文文化的認識，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二) 促進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意願。

(三) 學生能從各種語言中，認同本土文化並樂於學習語言。

十一、實施期程：

年月 活動	110/02	110/03	110/04	110/05	110/06	110/07
1營隊籌備會						
2 活動公告						
3報名工作						
4舉辦營隊						
5辦理經費核銷						

十二、經費概算：申請教育局補助，詳如附件一。

十三、獎勵：參與本案計畫盡責有功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16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0年度國中課程社團組

### 工作計畫-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

- 一、計畫依據：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 二、計畫目標：
  - (一)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本土語文，增進對各族群間之跨文化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 (二)積極推動各校運用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時間，規劃本土語文課程，提供學生依需求學習本土語文及文化，並鼓勵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 (三)營造校園母語情境，鼓勵各領域教學融入本土語言及文化。
  - (四)盤整本市本土語輔導團及各校本土語開課師資，提供有開課意願之學校本土教育師資。
-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 四、申請對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公、私立國民中學。
- 五、申請方式：學校申請本計畫補助，應於每學期開學日起一個月內填寫附件，核章後免備文向承辦學校提出。
  - (一)團體活動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擇本土語文社團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團體活動時間辦理。
    - 2、各校以社團活動方式辦理，其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授課鐘點費由本計畫支應。
    - 3、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 (二)彈性學習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修本土語文課程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彈性學習時間辦理。
    - 2、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 (三)專題講座及研習
    - 1、各校得邀請校內外講座師資，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或學生專題講座。
    - 2、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二。
- 六、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案補助，請學校填寫經費補助申請表，如附件三。
- 七、申請流程：

日期	工作事項	木柵國中	各校
5月底前	申請計畫發函各校	V	

日期	工作事項	木柵國中	各校
6月15日前	受理各校申請		√
6月30日前	彙整、審查、公告各校經費申請結果	√	
9月1日起	各校依實際需求開課		√
9月初	發函教育局申請計畫經費及撥款程序	√	
9月底前	移撥各校申請核定經費	√	
12月底前	各校課程結束		√
1月5日前	各校繳交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木柵國中		√
1月15日前	彙整各校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教育局	√	

八、 經費及成果繳交：

(一)各校申請本計畫之經費結算，請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時間另訂），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各項活動實際支用明細表」，連同「課程活動成果（如附件四）」資料，免備文逕送木柵國中教務處教學組彙整。

(二)計畫經費如有餘款，亦請移回木柵國中彙辦。

九、 預期成效：

(一)增進學生熟悉並運用各種本土語文，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二)達成本土語言及文化教育課程於各校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時間實施。

(三)促進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意願。

(四)提高學校及教師對本土語言、文化融入情境布置及教學之課程設計能力。

十、 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臺北市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暨社團活動補助申請表

學校全銜	
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活動時間(社團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微課程)
課程名稱	
實施年級 及班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社團活動開課數：__個，每週__節，每學期計__節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社團活動開課數：__個，每週__節，每學期計__節
課程目標	1. 2. 3. 4.
週次	學習重點(依需要可自行增加)
1	
2	
3	
4	
5	
6	
7	
8	
9	
10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電話：

電子信箱：

## 臺北市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專題講座/研習）申請表

學校全銜	
申請場次時間 (可依實際申請增、減表格)	第一場 專題講座主題： 日期：110 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九年級 (預計) _____ 人
	第二場(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 日期：110 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九年級 (預計) _____ 人
	第三場(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 日期：110 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九年級 (預計) _____ 人
	第四場(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 日期：110 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 (預計)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九年級 (預計) _____ 人
合計	講座：____場次 時數：____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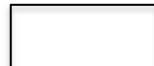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電話：

電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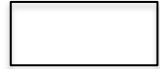
臺北市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經費補助明細表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	備註
授課鐘點費	節				社團活動、微課程授課鐘點費
講座鐘點費 (外聘)	節		2,000		外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
內聘鐘點費	節		1,000		內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
全民健保補充保費	核實編列				鐘點費×費率 2.11%
總計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會計主任：





臺北市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活動成果表

學校全銜		
實施時間	110 年 月 日 : ~ :	
講座/課程主題		
參加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一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__人	
活動內容 與執行方式		
活動成果	1. 2. 3. 4.	
活動照片（提供 4~6 張，加簡單活動說明，並請附上照片原始檔案）		
照片	照片	照片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照片	照片	照片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照片	照片
※活動説明	※活動説明

## 2-17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110年度資訊遠距組工作計畫

### 一、前言

為落實108課綱，學校以學生修習本土語文意願為課程開設之基礎，108學年度本局以「精進課程教學」、「深化課程領導」、「發展教師專業」及「關注學生學習」為本土語文教育施政重點，營造優質本土語文學習情境。本市於106年於誠正國中設置「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提供臺北市國高中職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之教學活動。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第9條規定並配合課綱之修訂及推動期程，於111學年度起本土語文將列為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之部定必修課程。本市將於「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增加「網站平臺充實」、「資源中心推廣」、「教材資源研發」及「遠距教學系統」等工作向度，從各項軟體與硬體之設置，進行空間改善、文物購置與展示、圖書資料與影音蒐集等，規劃設計導覽手冊、教學活動，並建置原住民族教育專屬網頁，提供各級學校教師教學資源與素材。藉以帶動原住民族語教師進行教學相關研究，促進族語文化教學內涵，結合族語教育理念與深耕發展需求，成立兼具本土化、國際化及數位化的教學資源中心，塑造多元典範的教學研究環境設備，並培育、訓練教材研發師資人力。

### 二、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作業要點：

#### (一)中心人力配置如下：

召集人	1人	教育局副局長
副召集人	1人	教育局中等教育科科长
執行秘書	1人	誠正國中校長
專案教師	1人	專案教師

#### (二)中心編組：

1. 召集人：指導本中心運作及發展方向。
2. 副召集人：督導本中心執行相關業務。
3. 執行秘書：統籌及執行本中心相關業務及會計事項，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
4. 專案教師：
  - 4.1、綜理中心業務之規劃、協調、公共關係及本市原住民族相關活動之辦理事務。
  - 4.2、建立本市原住民族師生名冊、建立各校族語學習統計資料庫、辦理相關原住民族族語學習活動、訂定原住民族教育具體之指標及相關文書作業、經費規劃及執行。
  - 4.3、族語師資增能培訓、師資研習活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 4.4、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網站建置管理並整合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原住民族一般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 三、計畫期程：110年2月至111年7月(110學年度)

### 四、計畫目標

- (一)遠距教學研發，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 (二)教材教學研討，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 (三)文物陳列展覽，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 (四)教育研究發展，蒐集、整理與編輯相關文獻資料，配合多媒體製作網路互動式教材。

## 五、內容

### (一)內容

根據計畫目標，並符合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設立基準，本計畫分為以下幾個工作項目以達到目標：

#### 1. 教材教學研討室

辦理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與相關教材教學研討活動，並進一步發展成為能夠以網路進行的方式，使研發的教材與教學活動，其推廣與適用更具應用價值，藉以提升本中心與各級學校間的合作模式與整合性。

#### 2. 教育研究資料室

設置圖書與視聽媒體資料櫃，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書籍、視聽資料、影音媒體、原住民族各族語教材，數位化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資料，設置目錄檢閱系統，提供師生進行資料檢閱、教材研發與原住民族語教學使用。

#### 3. 遠距教學研發室

運用資訊平台，鼓勵原住民族學生能透過資訊平臺學習自己的母語，講自己的母語。為增加本遠距教學系統使用便利性，規劃各族語藝術、文化、語言等資料進行數位化分類，讓原住民族語在臺北市生根，開創族語文化的發展新頁。

#### 4. 文物陳列展覽室

中心目前僅有阿美族、泰雅族及太魯閣族等少量樂器及編織作品，需增加他族之服飾及相關文物。再者，將原有文物數位化，以讓文物達到易於保存性並可增加網路流通性，使本土文化資料更富有使用價值；另外將建置活潑互動式體驗媒體，更能引導學生與大眾主動接觸學習，促進了解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與多元文化發展。

#### 5. 充實中心業務活動

整建學校空間並將教材教學研討室、教育研究資料室及文物陳列展覽室建置於同區，讓教師積極參與並活化利用中心資源結合於教學成效；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 六、預期效益

本中心期望透過發展計畫，整合資源並妥善運用教育資源中心軟硬體環境與設施，藉由課程規劃、使用規劃與管理規劃，希冀達成以下效益：

### (一)教材教學研討

- 1. 研發及推廣民族教育教材，展示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
- 2. 舉辦教師研習活動及相關教材教學研討活動，提供教學之諮詢及輔導，強化教育網絡。

### (二)教育研究資料

- 1. 蒐集與整理原住民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豐富本中心典藏文物。
- 2. 教學媒體數位化，編輯原住民族教育教育資料，延續族語文化。

### (三)遠距教學研發

- 1. 辦理師資培訓課程，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之課程，並促進教學精進技巧。
- 2. 設計教學與學習素材，並設計以隨機互動模式，使教材的運用更彈性化。
- 3. 透過網路線上資源中心，可預習或複習更豐富的內容，提高學生的自我學習能力。

### (四)文物陳列展覽

1. 文物陳列實體與數位化系統並置，以網路互動式教材，利用隨機互動式系統功能，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2. 行動博物館-推廣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學習活動，促進學生與家長親子共學。
3. 結合社區資源，以強調教育性及生活化，活絡教學活動。

(五)充實中心業務活動

1. 整建教材教學研討室、教育研究資料室及文物陳列展覽室，提供教師完善的資源結合於教學上。
2. 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
3. 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經校長同意，陳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3-1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二、目的

- (一) 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以促進語言和文化的多樣性，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產。
- (二) 喚起民眾用自己的母語表達思想，進行創作和傳播自己的作品，世界各國應共同維護少數族群的語言。
- (三) 推動世界母語日可落實學校之課程目標及精神，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的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於相關領域課程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優質環境。
- (四) 鼓勵各級學校依據教育部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整合規劃學生本土語文課程聽、說、讀、寫等能力，並融合十二年國教各領域課程，落實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讓學生皆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深刻感受本土語文之美，進而建立愛護鄉土、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

#### 三、實施對象：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

#### 四、實施期間

- (一) 平時應配合臺灣母語日之精神，妥善規劃母語推廣活動於各年級各班年度中任一節（或一節以上）課程，以落實課程融入。
- (二) 平時利用課間時間實施母語推廣活動。
- (三) 每週擇訂1日上課日為學校臺灣母語日。
- (四) 充分利用寒暑假及二月份之重點期間推動相關活動。

#### 五、實施原則

- (一) 本計畫所推動之世界母語，係指學校所在社區民眾日常使用之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言等臺灣本土語文。
- (二) 各校本土語文推動小組應擬訂相關活動內容，於規劃期程內辦理執行。

- (三) 母語日活動之規劃除利用課程融入及課間活動實施外，亦應配合寒暑假假期及課後親子共學時間，強化家庭功能與親子共學之精神。
- (四) 世界母語日結合臺灣母語日之推動，應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課間活動、情境布置、創作發表或研究等之深度運用，於教師教學、親師生溝通、同儕互動時，儘可能使用當地多數居民所屬之臺灣母語，並應兼顧地區少數族群較常使用之日常語言。
- (五) 活動內容以生活化、趣味化、統整化為原則，應將相關領域中與本土教育相關之內容，予以重新整合，並針對各校之特色，結合本土語文，規劃活動主題。
- (六) 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以身作則，儘量使用母語作為公共語言、教學語言，在校園中充分使用，成為學生表率。

## 六、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 教育局主辦內容

教育局配合母語日統籌規劃辦理全市性活動：221世界母語日宣導活動、本土語文親子動畫教材研發、本土語文學藝競賽活動、本土語文親子話劇比賽、本土語文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及其他推廣活動或競賽。

### (二) 學校實施方式及內容

- 1.行政規劃：成立本土語文暨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小組，擬定「臺灣母語日」計畫。
- 2.開課調查：於6月進行學童選修本土語文意願調查且依學童意願開課。
- 3.師資安排：依規定聘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授閩南語、客家語之現職教師均有中高及認證（含）以上資格。
- 4.學生認證：積極鼓勵本市學生參加並通過語言認證。
- 5.情境布置：於校園公共區域或各班教室中，將母語融入情境布置內。
- 6.母語推廣：
  - (1)擇訂每週1天為學校母語日，辦理母語推廣活動。
  - (2)請各校於每年2月1日至2月28日，全面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確實納入行事曆，並於當月實施宣導暨各項活動。
  - (3)配合教育局活動辦理推動世界母語日學藝競賽、戲劇或社團展演推廣等多元活動方式，以趣味化、融入式的方式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
  - (4)於課間播放以母語發音之音樂、新聞、廣播或師生間以母語進行對話、交談等。
  - (5)加強師資增能，利用各種集會、觀摩會、座談會等活動機會，宣導尊重本土語文、臺灣母語、世界母語，讓多元語言樣態融合於臺灣社會中，鼓勵教師

參加本土語文認證及相關增能研習。

(6)規劃寒暑假及平日親子共學作業，辦理母語日相關學習成果展，以收家庭親子學習之功效；加強推動家庭母語學習功能，鼓勵家長與學生在家使用母語交談，讓母語確實運用於生活中。

(7)課程融入：各年級、各班，於年度中任1節（或1節以上）課程，以母語（元素）結合非本土語文課程教學或團體活動。

## 七、考核與成效檢討

(一)學校自評：即日起至111年7月9日（星期五）止，根據學校實施情形填具自評分數、實施概況具體描述，填妥後逐層核章。

(二)資料報送：111年7月9日（星期五）前，將活動成果及佐證相關文件裝訂成冊，以聯絡箱方式遞送至本市(037)吉林國小學務處。相關檔案電子檔另請燒錄成光碟，檔案名稱請以學校連絡箱號加校名作為開頭，如：037吉林本土語文教學融入各領域相關課程計畫。

(三)本局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於母語日活動期間，配合本局本土語文及臺灣母語日年度視導活動，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訪視。

(四)本案業務承辦吉林國小姜智凱老師，聯絡電話2521-9196分機818。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活動成果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派員參與教育局辦理之「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請檢附研習時數或佐證資料	
成立推動工作小組	成立本土語文及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小組，擬定「臺灣母語日」計畫。	請檢附相關實施計畫、小組成員電子檔及記錄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確實調查學童修課意願	於6月進行學童選修本土語文意願調查。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若未按學童選修語別開課，請說明原因：
	閩南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選修意願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客家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選修意願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四縣腔____人、海陸腔____人 大埔腔____人、饒平腔____人 詔安腔____人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原住民族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選修族別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請按各語別、各方言別如上客家語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本土語文課程師資安排	◎擔任學校本土語文教學之現職教師，應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原則。 ◎本土語文課程由現職教師授課者，其通過本土語文認證教師授課節數占現職教師授課總節數之比率，應逐年提高，並以達百分之百為目標。 ◎比率之計算方式如下： 該學年度所開辦本土語文課程由通過本土語文認證之編制內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鐘點代課教師授課節數（不含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節數）除以所開辦之本土語文總節數。	本校普通班班 1. 閩南語課程每週(A)節 ◎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每週授課(B)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C)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代理代課教師每週授課(D)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鐘點代課教師每週授課(E)節 ★閩南語符合率：％  2. 客家語課程每週節 ◎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每週授課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節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1. 閩南語符合率 $=(C+D+E)/(A-B)$ 。 2. <u>上述不含通過初進階研習教師</u> 。 3. 請檢附(C+D+E)節數授課教師通過中高級以上語言認證證書影本，並於證書上註明C、D、E各類別授課節數。
積極鼓勵本市學生參加並通過語言認證	1. 本年度參加語言認證學生數 閩南語：_____人 客家語：_____人 原住民族語：_____人 2. 本年度通過語言認證學生數 閩南語：_____人 客家語：_____人 原住民族語：_____人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課程編班與時間安排	課程應於第1~7節正式課程時間實施，原住民族語課程因排課或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者，得利用正式課程以外時間實施。 學校應視各類本土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不受班級限制，並以同年級實施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請檢附課表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為原則，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同年級同語言別（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為同方言別）選習之總人數為十五人以下者，應合班上課。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擇訂每週1天為學校母語日，辦理母語推廣活動。 臺灣母語日：每週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具體執行實質有效之「臺灣母語日」與「世界母語日」相關活動	學校與教師能適當營造本土語文學習情境(例如：校園標示牌以本土語文文字呈現、師生適時運用母語、課間學生母語廣播等)。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配合「221世界母語日」規劃並實施相關活動。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積極參與本局辦理之各項本土語文活動	參與本局辦理之多語文競賽（演講、朗讀、字音字形）、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比賽、線上猜燈謎、親子話劇比賽等。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填表人：主任：校長：

連絡電話

110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學校活動辦理花絮

學校名稱：○○區○○國民小學

行政規劃與運作	行政規劃與運作
行政規劃與運作	行政規劃與運作

課程設計與教學	課程設計與教學

110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學校活動辦理花絮

學校名稱：○○區○○國民小學

課程設計與教學	課程設計與教學

活動規劃與實施	活動規劃與實施
活動規劃與實施	活動規劃與實施

110學年度「221世界母語日」學校活動辦理花絮

學校名稱：○○區○○國民小學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110學年度「221世界母語日」學校活動辦理花絮

學校名稱：○○區○○國民小學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 3-2臺北市110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二、目的

- (一) 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用以促進語言和文化的多樣性，並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
- (二) 推動世界母語日可落實於學校之課程目標及精神，鼓勵學生學習及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的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以奠定臺灣母語於相關課程領域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優質的臺灣母語環境。
- (三) 結合元宵慶祝活動，拓展母語學習面至東南亞語系，讓學生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體驗親子線上合作答題，以促進親子同樂共學母語。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 四、活動對象：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生。

#### 五、活動時間

- (一) 校內宣導期：即日起至111年3月7日（星期日）止，請各校配合宣導。
- (二) 學生線上作答期：111年1月8日（星期五）上午10時起至111年3月7日（星期日）中午12時止。

#### 六、實施方式

- (一) 參賽組別：分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包含阿美族、排灣族、泰雅族、魯凱族、賽夏族、鄒族語、卑南族、達悟族、邵族、噶瑪蘭族、賽德克族、布農族、太魯閣族、撒奇萊雅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及泰國語。

## (二) 答題內容

- 1.閩南語、客家語：線上回答閩南語及客家語燈謎。
- 2.原住民族語：線上回答原住民文物、相關史料等問題。
- 3.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泰國語：線上回答日常用語。

(三) 學生參賽注意事項：參加學生於線上作答時間內至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料庫 (<http://163.21.193.200/>)，學生登錄後應輸入學校、班級、座號以及姓名，以利過關時抽獎。

## 七、獎勵內容及方式

### (一) 獎勵內容

- 1.參賽學生：各學層閩南語組共取50名、客家語組共取30名、原住民族語共取30名；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及泰國語各組取5名，每名圖書禮券新臺幣500元。
- 2.學校：學校學生參與比例（即參賽學生除全校總人數）分為以下三級：
  - (1) 12班以下（含12班），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2) 13班至36班（含36班），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3) 37班以上，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4) 學校行政人員及相關教師嘉獎一次5人。

### (二) 獎勵方式

- 1.依參賽不同組別，在規定時間內，過關者即可參加慶祝母語日線上猜燈謎活動之抽獎，抽中者即可獲獎。
- 2.預定於111年3月12日（星期五）公告獲獎名單於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料庫 (<http://163.21.193.200/>)。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及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3-3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

#### 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二、目的

- (一) 鼓勵學校推動母語融入家庭生活，藉由親子或祖孫等家庭成員，共同以母語錄下生活故事，藉以分享各校學生家庭推動母語經驗，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
- (二) 提供親子以母語發表的機會，從參與活動中，培養運用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增進對生活周遭環境的了解，建立愛母語、愛社會的人本情懷。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 四、辦理方式

- (一) 活動內容：請各校鼓勵中、高年級學生邀請家庭成員共組親子或祖孫創作團隊，將於本市生活中值得分享的生活經驗（如便捷的交通、豐富的藝文活動、精彩的運動賽事、有趣的遊樂設施或景點等）或校園故事等，共同運用母語自訂主題編寫故事，並以錄音的方式錄下自編故事後，參加親子說故事徵件。
- (二) 參加對象：臺北市各公私立小學在籍學生及學生家庭成員。
- (三) 活動期程：
  - 1.送件時間：即日起至111年2月26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送達承辦人。
  - 2.成績公布：111年3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
  - 3.成果展示：配合本市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進行頒獎及成果展示。
- (四) 參賽方式：

- 1.作品內容：一律以聲音電子檔（mp3）方式存取。
- 2.參賽件數：每校各組送件數以1至4件。
- 3.報名資料：請將報名表（附件1）、作者親簽授權書（附件2）完成後經校內核章，以紙本形式送件。
- 4.參賽資料：請學校以壓縮檔或雲端連結方式（以分資料夾、分類組、件數序別方式存取）寄送至承辦人，包含：(1)作品內容、(2)參賽件數、(3)報名資料（報名表同步以 WORD 檔進行彙整），建議設定信件簽收功能。

(五) 收件地點：以聯絡箱(037)投遞或親送本市吉林國小學務處（111年2月26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送達）承辦人吉林國小姜智凱老師（電話：2521-9196分機818；信箱：ckchiang@tp.edu.tw）。

(六) 徵件類組：依參賽學生之就讀年段及母語類別分為下列六組，另如同一家庭有兩位以上在學學生參加但分屬不同就讀年段時，以報名較高年段組別參賽：

組別		內容	參賽注意事項
1	中年級 閩南語組	1.參賽對象：學生及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親戚），人數為2-5位。	1.作品標題由參賽者自訂，至多10字，並附上錄音作品介紹100-300字。
2	中年級 客家語組	2.以臺北市生活中值得分享的生活經驗為故事主題。	2.作品應錄製成 <u>3-5分鐘</u> 之聲音清晰之電子檔，並以 MP3格式存取。
3	中年級 原住民組	3.採原創方式創作，故事內容應具完整性、結構性、創意性、教育性及趣味性及運用母語之正確性、遣詞用語之適當及流暢性。	3.作品聲音檔以參賽人員(角色)對話聲音為主，且宜以 <u>學生為主要對話角色</u> 。
4	高年級 閩南語組	4.作品取材朝向正向、積極，避免暴力、荒誕不合常理等負面題材。	4.得視故事內容或情節需要，選擇適當配樂或音效，配樂或音效之內容與音量不得影響故事內容主體，以免影響評分。
5	高年級 客家語組		5.每件作者2至5位，指導老師以1位為限。
6	高年級 原住民組		

## 五、報名注意事項

(一) 請各校先針對活動項目自行辦理校內初賽。

- (二) 各類徵件作品，請以原創方式呈現，恕不接受改編、改寫及抄襲之作品。(若經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
- (三) 請依選定報名組別錄製作品，不可夾雜其他語言。
- (四) 作品限為未曾公開發表或刊載於任何形式之媒體，未曾獲得任何競賽獎勵及未曾自行或提供他人用於直接或間接營利目的，亦不得一稿多投。若係修改團隊成員曾獲競賽獎勵之作品參賽，至少應有50%以上之差異，並應於上傳作品時詳述差異處。
- (五) 得獎作品之內容需同意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各項教育宣導及教學活動中使用、建置於臺北市本土語言資源網站或出版印行，惟著作權仍屬作者本人。
- (六) 得獎作品之內容需同意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各項教育宣導及教學活動中使用、建置於臺北市本土語言資源網站或出版印行，惟著作權仍屬作者本人。

## 六、獎勵與表揚

- (一) 獲獎作品將頒贈教育局獎狀及圖書禮券以資鼓勵，指導教師(含行政人員)辦理敘獎。
- (二) 獎勵方式與額度如下：(依各組別及參賽件數數量錄取獎勵名額，主辦單位得依比例調整獎勵名額)

獎項	獎勵名額	獎勵內容
特優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9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2,000元。 指導教師敘獎嘉獎2次1人並頒發獎狀。
優選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6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1,500元。 指導教師敘獎嘉獎1次1人並頒發獎狀。
佳作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9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1,000元。 指導教師頒發獎狀。
1.本徵件活動鼓勵推動得力行政人員： (1)學校送件作品中，包含閩、客、原三種語系，行政人員予以敘獎，嘉獎2次3人。 (2)學校送件作品中，包含閩、客、原二種語系，行政人員予以敘獎，嘉獎1次3人。 2.本案敘獎額度每人最多嘉獎2次。		

## 七、預期效益

- (一) 藉由親子共學方式，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將母語融入家庭生活。

(二) 透過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提升並強化學生「聽、說、讀、寫、作」之能力。

(三) 公告優秀作品於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提供親師生教學運用及豐富學習興趣。

(四) 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言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

(五) 轉化優秀得獎作品為本市本土語文數位教材，豐富教學之補充教材。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

「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評審單位填寫)
參加類別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族別：)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族別：)		
作者2-5人 姓名(稱謂)	1.(組長)、2.( )、3.( ) 4.( )、5.( )●組長為在學學生		
指導老師			
組長就讀學校	臺北市____區_____國民小學( )年( )班		
作品標題 (至多10字)			
作品介紹 (100-300字)			
聯絡家長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O) _____ (H) _____			
E-mail：			
聯絡地址：□□□			

承辦人：單位主任：校長：

參賽選手每人一份

附件2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

「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授權切結書

本人\_\_\_\_\_在此聲明並擔保，參加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

「聲聲不息母語情」活動之作品（作品名稱：\_\_\_\_\_）

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創作，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

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

任。



有關參與徵選之作品，本人願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作非營

利用途之使用，以利教育工作之推廣。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_\_\_\_\_ (簽名)

監護人\_\_\_\_\_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3-4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提倡本土語言教學，增進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能力。
- (二) 發揮家庭教育功能，讓家庭成為本土語言教學的最佳場所。
- (三) 促進親子良性互動，營造親子共學母語情境。
- (四) 培養學生愛鄉情操，增進族群融合。

#### 二、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 三、參加對象

- (一) 親子組話劇比賽：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及其直系親屬、親友（惟不包括該校所屬之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 學生組話劇比賽：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

#### 四、競賽類別

- (一) 閩南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 (二) 閩南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 (三) 客家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 (四) 客家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 五、競賽日期與地點

- (一) 初賽：由各學校舉行及自訂日期，舉辦全校性比賽，每項選出代表參加決賽。
- (二) 決賽：111年5月15日（星期六）於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辦理。

#### 六、競賽人數及時限

- (一) 人數：每組人數以3至5人為限。其中親子組至少1/2之人數為本市國小在籍學生，至少1人為參加學生之直系親屬，其餘得為參加學生之親友；學生組不受此限。

(二) 各項報名組數如在三組(含)以下者，該組競賽取消，改為觀摩賽，不計名次，但得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三) 時間限制：每組表演時間為3至5分鐘(搬道具時間以1分半鐘為限，不列入表演時間)。

**七、競賽內容：**以具有教育意義為主，由參賽者自編，報名時，請附上劇本摘要內容。

**八、評分標準：**母語音準占30%，肢體情感占40%，表演內容占30%。

### 九、報名

(一) 每一項各校得遴選至多二組參加。

(二) 報名日期：111年4月16日(星期五)之前填妥報名表(附件1)並附上足以證明為該生直系親屬的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影本)及劇本摘要內容(附件2)，作者親簽授權書(附件3)逕向承辦學校報名。(報名學生組不須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十、領隊會議時間、地點：**111年5月7日(星期五)上午9時於吉林國小舉行。

### 十一、獎勵

(一) 初賽得獎者由各校自行依需要予以獎勵。

(二) 決賽：

1. 閩南語、客家語分親子組及學生組，每組錄取前六名，發給獎盃、獎狀及獎品；優等十名，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2. 各組獎勵禮券：得獎隊伍每隊依名次核發，第一名2000元禮券、第二名1500元禮券、第三名1200元、第四名1000元、第五名900元及第六名600元獎勵禮券。

(三) 指導教師之獎勵

1. 各項第一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小功一次。

2. 各項第二至六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嘉獎二次。

3. 各項優等十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嘉獎一次。

(四) 承辦學校之獎勵：工作得力人員記功一次一人、嘉獎二次三人、嘉獎一次五人。

### 十二、其他注意事項

(一) 參加決賽人員應於比賽當天規定時間內到達會場報到，且必須於賽程全部結束後方可離開會場。

(二) 領隊會議由各參賽學校派員到承辦學校抽定出場先後順序，未到場抽籤者，由承辦學校代抽。

- (三) 當日活動於上午九時開始比賽，詳細競賽時間表將於領隊會議時公布。
- (四) 主持者叫到號碼後，應即登臺，呼號3次未到者，即以棄權論。遲到者，取消競賽資格，承辦學校得參酌參賽者意願，安排至最後1組表演，但不予計分。
- (五) 比賽時參賽者須以現場發音為原則，不可以採用配音方式呈現，否則不予計分。
- (六) 參賽人員上臺比賽，當比賽至第3分鐘時，響鈴1響，5分鐘時，響鈴2響，應即下臺，音樂結束或謝詞結束時，表演時間即結束。
- (七) 所用時間不足或超過，每半分鐘由監場員扣總平均1分，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算。
- (八) 領隊會議時，各校請確實核對參賽選手及指導老師名單，如有誤請立即告知修改更正，領隊會議後不予修改，亦不得以臨時有上場為名，要求更改獎狀名單；若因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不能參賽時，以棄權論。
- (九) 參賽者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印有學校名稱的衣服，上臺亦不可以報出校名，否則不予計分。
- (十) 親子組參賽人員其中1/2為國小在籍學生，其他至少1人為參賽學生之直系親屬（請提供足以證明為該生直系親屬的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影本）。
- (十一) 比賽時，除參賽人員及工作人員外，其餘人員不得進入比賽會場「競賽區」。陪同人員可留在會場之「觀眾席」觀摩比賽。

### 十三、承辦學校注意事項

- (一) 應妥善準備、布置競賽用場地。
- (二) 指定專人負責報到事宜。
- (三) 繪製競賽場地平面圖、沿途指標、競賽日程表及做好會場布置等工作。
- (四) 準備觀眾席，供各校帶隊教師及家長休息用，但應與競賽場及預備室隔離。
- (五) 指定專人負責競賽時間起止信號之告示工作。
- (六) 準備碼表、計算機、釘書機及其他必備工具。
- (七) 報到場地，分發各項名牌及競賽手冊。
- (八) 領隊會議時，準備籤條供抽取出賽號次之用。
- (九) 安排專人負責維持秩序及服務工作。
- (十) 安排監場人員及監場預備人員。
- (十一) 拍攝各項活動照片及蒐集各項資料。
- (十二) 承辦學校活動當日加班不受4小時限制及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 十四、評審委員之聘任

(一) 評審委員由教育局聘任之。

(二) 評審委員對評分情形應嚴守秘密，不得對外發言。

(三) 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育人員若擔任評審委員，其服務學校應給予公假，並安排代課，以利進行評審工作。

(四) 有參賽之學校教師不得擔任該項之評審工作，以免受到質疑。

十五、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六、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報名表

一、參賽學校名稱：臺北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

二、參加組別：語組

三、參賽人員

編號	參賽者姓名	性別	與學生之關係	就讀年級或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備註
1						
2						
3						
4						
5						

四、指導老師：、聯絡電話：

填表人：教務主任：校長：

聯絡電話：

**備註：**

- 1.本表請用正楷填寫。指導教師以2人為限。
- 2.學生組請填3至5名學生名單；親子組部份請填3至5名參賽名單，請先填寫學生姓名，再填寫參賽學生直系親屬姓名（請提供足以證明為該生父母的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影本），其餘寫其他親友姓名（若無則不用填寫）。
- 3.本表請於111年4月16日（星期五）前，此 WORD 檔 e-mail 至 ckchiang@tp.edu.tw，紙本報名表核章後，請以聯絡箱(037)送至吉林國小。



附件2

###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表演題目內容摘要

語言別：閩南語組客家語組組別：親子組學生組

一、表演題目名稱：

二、表演內容摘要：

--

備註：

1. 本表請以電腦打字，用14號標楷體書寫表演大綱，非逐字稿。
2. 本表請於111年4月16日（星期五）前，此 WORD 檔 e-mail 至 ckchiang@tp.edu.tw，紙本報名表核章後，請以聯絡箱(037)送至吉林國小。

附件3



**臺北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授權及肖像權切結書**

本人\_\_\_\_\_在此聲明並擔保，參加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

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之作品

作品名稱：

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創作，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

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有關參與徵選之作品，本人同意承辦學校在比賽進行時，全程錄影。並願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作非營利用途之使用，以利教育工作之推廣。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簽名)

法定監護人(簽名)

## 3-5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夏令營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讓學生在本土語言的教學環境中自然學習本土語文，透過相關文化學習了解在地文化的背景與對本土文化的認同與關懷。
- (二) 讓學生在不同於學期中的本土語言學習模式，並在多元的活動中找到對本土語文學習的興趣與持續性的學習。
- (三) 提供學生學習的成就感並在多元學習的機會中提高學生本土語文學習成效。

### 二、實施原則

- (一) 課程多元化：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將課程設計朝向多面向，如：語文動動腦、本土文化巡禮、道地鄉土美食、本土藝術饗宴等，增加學生參加意願，提高學生學習興趣。
- (二) 學習活潑化：掌握學校資源，設計活潑、有趣的學習活動，利用體驗學習代替課堂講述的教學模式，讓學生真實接觸學習。
- (三) 師資在地化：透過學校與社區的結合，讓師資來源能更多面向，使學生在本土語文學習上有更多不同於學校學習的體驗。

### 三、實施內容

- (一) 本計畫以「快樂學習、簡單聽說」為主軸，將本土語文課程配合學生需求、在地文化特色以及社區資源，規劃適性的本土語文學習課程。利用本土語文活動增強學生學習動力，以達到學生增進本土語文運用的能力。
- (二) 本課程內容以10天為一期，每天8節課，其中本土語文聽、說、讀、寫等相關課程內容至少40節以上並輔以鄉土文化與藝術、傳統技藝、先民智慧、外埠踏查、參觀等課程，讓學生體驗本土文化。
- (三) 鼓勵各校主動申請，一班次至少15名學生參加，超過30名則開設第二班。
- (四) 本年度本市預定開設12班次，每一班次經費85,000元由本局補助，各校申請經本局審核通過後准予辦理。

四、實施對象：本市各國民中小學皆可申請辦理，凡在籍國民中小學學生對本土語言有濃厚學習興趣或希望加強本土語言學習者。

五、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六、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3-6臺北市111年度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朗讀】學生夏令營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增進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族語朗讀技巧，提升各族語朗讀成效。
- (二) 培訓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朗讀種子，建構本市原住民族語朗讀家族網絡。

二、承辦學校與研習地點：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

三、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朗讀之代表學生。

#### 四、研習資訊

(一) 研習日期：111年7月1日至7月2日（星期四、五）

(二)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7月1日（星期四）	7月2日（星期五）	
08:30-09:00	報到		
09:00-09:30	始業式	朗讀稿講解3、拼讀指導3	
09:30-10:00	相見歡		
10:00-12:00	內聘族語講師群	內聘族語講師群	
	朗讀稿講解1、拼讀指導1	朗讀稿講解3、拼讀指導3 朗讀稿講解4、拼讀指導4	
12:00-13:00	午餐&午休		
13:00-15:00	朗讀稿講解2、拼讀指導2	13:00	朗讀稿講解4、拼讀指導4 朗讀稿3、4篇複習
	內聘族語講師群	15:30	內聘族語講師群
15:00-16:00	朗讀稿1、2篇複習	15:30	結業式
	內聘族語講師群	16:00	
16:00	賦歸		

備註：因應報名學生語系的特殊性及不確定性，循例於學生報名截止後，始尋找師資。

- (三) 上述課程採分組/方言別上課方式進行，依報名人數分為高國中組與國小組，計20組。

(四) 參加夏令營之各校代表學生，事前需先準備一篇已熟練的朗讀稿。

(五) 主辦學校備有午餐，另請自備文具、筆記本、茶水或環保杯。

(六) 因學校有工程進行，暑假期間人員均從南側門進出。

五、報名時間：111年5月31日（星期一）至111年6月18日（星期五）中午12：00前。

六、報名方式：傳真報名，報名表如下表

七、聯絡方式：02-2783-7577夏雯宣老師、陳明德主任(分機45)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1年度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朗讀】學生夏令營報名表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學生資料	就讀學校		原住民族別	
	學生姓名		族語方言別 (請務必填妥以利 安排指導老師)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學生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族語老師	校內族語 指導老師姓名 (無免填)			
學校承辦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本表請以正楷字體詳細填寫，並請務必依程序完成核章。

❖請填妥報名表並依程序核章後傳真至02-2788-4415。

### 3-7臺北市111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閩南語演說、朗讀組學生夏令營 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增進本市各級學校閩南語演說、朗讀組代表之技巧，提升演說及朗讀成效。
- (二) 培訓本市各級學校閩南語演說、朗讀種子，建構本市閩南語演說、朗讀家族之網絡。

二、承辦學校與地點：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5巷20號）。

三、參加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各級學校代表參加市賽閩南語演說、朗讀組的學生。

#### 四、課程內容

(一) 活動日期：111年7月15日（星期四）、111年7月16日（星期五）

朗讀組：111年7月15日（星期四）

演說組：111年7月16日（星期五）

(二)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7月15日（星期四）/朗讀組		7月16日（星期五）/演說組	
08:30-09:00	報到（川堂前）			
09:00-10:00	相見歡競賽臺風訓練（分組訓練）		相見歡競賽臺風訓練（分組訓練）	
	國小組 講師 許沛琳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余亮瑩 助教喆希	國小組 講師 蔡淑惠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林連鎧 助教喆希
	視聽教室	B1博藝教室	視聽教室	B1博藝教室
10:00-12:00	臺北市多語文競賽朗讀與觀摩		臺北市多語文競賽撰稿與觀摩	
	國小組 講師 許沛琳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余亮瑩 助教喆希	國小組 講師 蔡淑惠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林連鎧 助教喆希
	視聽教室	1F多媒體	視聽教室	1F多媒體
12:00-13:00	用餐/午休			
13:00-15:30	臺北市多語文競賽朗讀與觀摩 選手經驗分享		臺北市多語文競賽撰稿與觀摩 選手經驗分享	
	國小組 講師 許沛琳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余亮瑩 助教喆希	國小組 講師 蔡淑惠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林連鎧 助教喆希
	視聽教室	1F多媒體	視聽教室	1F多媒體

日期 時間	7月15日（星期四）/朗讀組		7月16日（星期五）/演說組	
15:30-16:00	語文競賽朗讀模擬賽		語文競賽演說模擬賽	
	國小組 講師 許沛琳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余亮瑩 助教喆希	國小組 講師 蔡淑惠 助教雅菁	國高中組 講師 林連鎧 助教喆希
	1F 視聽教室		1F 視聽教室	

**配合須知：**

- 1.營隊辦理期間，參加學員的家長如需進入校園，請配合本校校園安全門禁管理，於警衛室辦理換證後，始得進入。
- 2.課程進行中，除講座之外，另已安排助教從旁指導及協助學生，且因各場地空間及座位有限，為了提供充裕空間進行教學，不建議家長陪同參與。
- 3.校園暑假有工程施作，請學員勿靠近施工區域，並注意安全。

(三) 參加夏令營之各校參賽學生，事前需先準備一篇**已熟練的讀稿**，並自備文具、筆記本。

(四) 活動當日備有午餐，請自備環保餐具，以及環保杯。

**五、報名方式**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即日起至111年7月8日（星期四）前，請學生逕至 google 表單完成線上報名，不需再寄紙本。

(二) 各組各校限報名1位選手，依報名時間先後錄取，錄取學員名單於111年7月13日（星期二）前公告於博愛國小網頁。

**六、錄取人數：**本營隊分為國小、國中、高中組三組，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演說及朗讀各組分別錄取人數為國小組100人、國中組40人及高中30人，合計340人。

**七、聯絡方式：**博愛國小教務處傅鈺惠老師（02-2345-0616分機250）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台北市博愛國小位置示意圖



### ■交通資訊：

#### 捷運

- 1.南港線市政府站3號消防局出口，步行經消防局、中油大樓、國泰金融大露、荷蘭銀行、勤益大樓轉進95巷，約10分鐘路程。
- 2.南港線永春站松山工農出口，沿忠孝東路五段西行，至松信路左轉，經松山工農、興雅國中圍牆，再右轉沿圍牆前行即可見本校大門，約10分鐘路程。
- 3.信義線象山站出口，沿松勇路直行，穿過公園徒步區即達本校大門，約5分鐘路程。

#### 公車

- 1.忠孝幹線：市府站、消防局站或華南銀行站下車。
- 2.信義幹線：信義區公所站或松德路口站下車

## 3-8臺北市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實施計畫

### 一、目的

- (一) 重視原住民族文化，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進入校園交流機會。
- (二) 善用現有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藉由巡迴展覽推廣多元文化於學校教育。
- (三) 使每位學生能透過文物賞析與介紹，以及藝術鑑賞，進一步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珍視原住民族文化、文物與作品，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活動。

### 二、計畫範圍

- (一) 每學期受理本市國中小學申請「行動博物館」文物展出12場次，每場次3至5日。
- (二) 與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合作，商借原住民族文物，如雕刻、編織、服飾等，以豐富原住民文物展覽與介紹，充實學生學習資源。

### 三、辦理單位

- (一)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四、活動時間：110年9月22日至111年6月30日。

### 五、實施方式

- (一) 依據各校填報申請表，規劃展出檔期。
- (二) 統籌策辦到校展出，協助申請學校辦理佈展與導覽培訓，展覽期間由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成員或原住民族教師協助1日（6節）之導覽服務。

#### (三) 辦理內容

##### 1. 文物陳列展覽

- (1) 為推展原住民族文化，並充實學校教學資源活動，每學期開放12場次供學校免費申請，申請表如附件1。申請表請於即日起至109年9月11日（星期五）前 Email 至 tpiercenter@gmail.com（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李佩倫老師）。
- (2) 文物由中心統籌提供，製作作品標示卡與導覽說明。
- (3) 申請學校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自理展出作品裝卸與運送，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 (4) 展覽檔期如附件2。
- (5) 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節課），每節課以安排兩個班級為上限（建議以中高年級為優先安排對象，期能獲得更大教學效益）。導覽節次表於中心公告各校檔次後，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中心信箱 tpiercenter@gmail.com。

##### 2. 原住民教師導覽服務

- (1) 師資：講座師資由本中心或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提供，必要時外聘專家學者協助辦理。
- (2) 地點：申請學校校內，地點結合展覽會場。
- (3) 課程：介紹文物內容，如生活運用、創作理念或背景故事等。

##### 3. 導覽學習單：格式與字數不拘，擇優致贈十份紀念品並刊登本中心網站分享。

### 六、預期效益與影響

- (一) 提升本市國中小師生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進一步了解與促進多元文化發展。
- (二) 營造多元族群的教學環境與文化氛圍，鼓勵師生深入了解原住民族人文與藝術文化。

(三) 發揮諮詢輔導功能，增益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促進多族群交流機會。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 臺北市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實施計畫

### 巡迴展覽申請表

◎申請學校名稱：

◎聯絡人：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活動說明：

一、申請學校需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二、導覽老師入校導覽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節課），每節課以安排

兩個班級參加導覽為上限，還請校方協助於導覽前一個月將節次表回傳至

tpiercenter@gmail.com（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李佩倫老師）。

活動名稱	第1順位 展覽場次	第2順位 展覽場次	第3順位 展覽場次	備註
「行動博物館」 巡迴展檔期 (展期3~5天)				請填寫校方預計申請 展覽檔期場次
附屬活動2心得寫作	本中心提供10份紀念品獎勵，由學校轉發			

◎109學年度「行動博物館」巡迴展檔期



檔次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檔次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1	0921-0925	<b>0922</b>	13	0302-0306	<b>0302</b>
2	0928-0930	<b>0929</b>	14	0308-0312	<b>0309</b>
3	1005-1008	<b>1006</b>	15	0315-0319	<b>0316</b>
4	1012-1016	<b>1013</b>	16	0322-0326	<b>0323</b>
5	1019-1023	<b>1020</b>	17	0329-0402	<b>0330</b>
6	1026-1030	<b>1027</b>	18	0406-0409	<b>0406</b>
7	1102-1106	<b>1103</b>	19	0412-0416	<b>0413</b>
8	1109-1113	<b>1110</b>	20	0419-0423	<b>0420</b>
9	1116-1120	<b>1117</b>	21	0426-0430	<b>0427</b>
10	1123-1127	<b>1124</b>	22	0503-0507	<b>0504</b>
11	1130-1204	<b>1201</b>	23	0510-0514	<b>0511</b>
12	1207-1211	<b>1208</b>	24	0517-0521	<b>0518</b>

◎本申請表請於110年9月11日（星期五）前 E-mail 至以下信箱：tpiercenter@gmail.com（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李佩倫老師）。

◎請務必填寫預計申請的檔次順位，以利主辦單位安排。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附件2

1.110學年度第1學期檔次

檔次	展覽檔期	展覽學校暨聯絡人	導覽日期	講師名冊	文物組
範例	0921-0925	南港區東新國小 教學組長曾英俊 電話:2783-7577#47 信箱:tpiercenter@gmail.com	092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1	0921-0925		092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2	0928-0930		0929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3	1005-1008		1006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4	1012-1016		101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5	1019-1023		102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6	1026-1030		1027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7	1102-1106		110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8	1109-1113		111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9	1116-1120		1117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10	1123-1127		1124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11	1130-1204		1201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A
12	1207-1211		1208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外 聘講師	B

#### 2.110學年度第2學期檔次

檔次	展覽檔期	展覽學校暨聯絡人	導覽日期	講師名冊	文物組
範例	0302-0306	南港區東新國小 教學組長曾英俊 電話:2783-7577#47 信箱:tpiercenter@gmail.com	030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1	0302-0306		030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2	0308-0312		0309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3	0315-0319		0316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4	0322-0326		032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5	0329-0402		033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6	0406-0409		0406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7	0412-0416		041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8	0419-0423		042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9	0426-0430		0427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10	0503-0507		0504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11	0510-0514		0511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12	0517-0521		0518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B

附件3

## \_\_ 00 \_\_ 國小 行動博物館 導覽節次表

▲文物展出檔次\_地點：0923-0927\_1F 視聽教室

▲到校導覽日期\_地點：0924\_1F 視聽教室

下列節次表煩請展覽校方填寫完畢後，回傳至原資中心以利後續安排

預計導覽時段為9:00-16:00，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

節次	時間	導覽班級

1	——	預備時間，不排班級	
2	範例09:35~10:15	401	
3			
4			
午休時間			
5			
6			
7			

**【溫馨提醒】**

**▲聯絡方式**

展覽校方聯絡人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教學組長曾英俊 (02)2345-2345#10 abc123@gmail.com	教學組長李佩倫 (02)2783-7577#47 tpiercenter@gmail.com

**▲注意事項**

1.請貴校安排人員至本中心搬運文物，並就電郵附檔之「文物清單 A/B 組」清點文物數量。

如需搬家公司，可聯絡劉先生0935-102715，運送費用由中心支付。

2.煩請貴校協助代訂中午便當4人份(每份80元)，費用由中心支付。(請代為索取收據或發票。

**台照：臺北市東新國民小學／統編：04172004)**

3.每節課將發下「學習單」，請貴校負責老師於課程結束後收回並挑選出10張優良學習單，於一週內回傳至聯絡箱(075)或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我們將發出10份獎勵品。

4.上列導覽節次表，每節以安排兩個班級(同年級較佳)為上限，並請負責老師將表格填妥，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中心以利後續安排。如有任何疑問，歡迎隨時與佩倫組長聯繫。

## 3-9臺北市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樂舞教學到校服務計畫

### 一、前言

臺灣是個多族群的社會，多元文化豐富了這塊美麗土地，其中原住民族文化屬南島民族文化，有別於台灣大多數的漢文化，其獨特的傳統服飾、嘹亮的歌聲及結合生活習俗的舞蹈，已然成為台灣在國際上受人矚目的焦點之一。本計畫係希望透過「到校教學服務」的歷程，讓每位學生能親自體驗原住民族樂舞教學活動，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培養學生具有跨文化能力；同時，透過資源引進與合作，解決教學現場中有關原住民族主題單元專業師資及教材不足之窘境。

二、計畫期程：110年9月24日至111年6月30日

### 三、理念

本樂舞教育推動，係期望結合學校藝術與人文領域或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配合校內教學空間，推展原住民族樂舞文化，並充實學校教學資源活動。

### 四、計畫目標

- (一) 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協助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以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
- (二) 透過原住民族樂舞教學，提昇教師具有原住民族語課程發展、教學研究與設計、多元評量及教材製作能力，並建構無間隙、優質的原住民族語教學服務環境。
- (三) 協助每位學生能透過原住民族樂舞教學活動，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進而欣賞原住民文化藝術並珍視原住民文物與作品。
- (四) 善用現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藉由原住民族樂舞到校教學服務，落實多元文化於學校教育，培養學生具有跨文化能力，瞭解台灣是個多元文化豐富之社會。

### 五、辦理單位

- (一)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六、實施方式

- (一) 參與對象：本活動辦理期間，將開放本市公私立國中對原住民族樂舞教學有興趣者，每學期提供8至10所學校免費申請，以未申請過的學校優先遴選。
- (二) 申請期間：申請日從即日起至額滿為止。
- (三) 內容：以介紹並體驗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內容為主，如生活運用、創作理念及背後文化意涵等。此課程完整內容每班共一堂課1主題，由淺入深安排。
- (四) 進行方式：本計畫申請以每週的週四或周五到校教學服務，請申請學校或教師安排上課時程為9時至15時，共4至5節課，每節安排1個班級上課。如有相關問題，請洽中心課程教學組。
- (五) 師資來源：由本市原住民教學資源中心或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提供，必要時外聘專家學者協助辦理。
- (六) 配合事項：
  - 1. 學校安排適宜場地（能播放簡報、影音、團體舞蹈），並由校內老師協助上課秩序維護。
  - 2. 活動後由參與學生撰寫心得（可參考中心提供之學習單），格式與字數不拘，擇優致贈紀念品且有機會刊登本中心網站分享。
- (七) 申請方式：請有意願申請之學校，填寫申請表（附件）。利用電子郵件寄至以下信箱：tpiercenter@gmail.com（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課程教學組組長）。  
電話：(02)2783-7577轉47（李佩倫老師）。

## 七、預期效益

- (一) 提升本市師生對原住民族樂舞文化之認識，進一步了解與促進多元文化發展。
- (二) 豐富本市教學資源，促進多元族群交流機會。
- (三) 發揮本中心諮詢輔導功能，增益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促進多族群文化交流機會。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言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 申請表

一、申請學校名稱：\_\_

二、聯絡人：\_\_\_\_\_

電話：\_\_\_\_\_

三、電子郵件信箱：\_\_\_\_\_

四、申請教學服務日期、時間及場地：

檔次	申請日期	第1順位 申請日期	第二順位 申請日期	第三順位 申請日期	備註(上課教室地點)
1.上學期舞原力樂舞教學檔次					
2.下學期舞原力樂舞教學檔次					

樂舞教學為該檔次之兩日日期擇一進行

另有節次表（詳見下頁表），請於教學日期兩週回傳至本中心信箱

檔次	上學期 申請日期	節次/班級安排 (請由第二節開始安排)	檔次	下學期 申請日期	節次/班級安排 (請由第二節開始安排)
109	0927	範例：二/701、三/702、四/703、五/704、六/705	110	02/02	範例：二/801、三/802、四/803、五/804、六/805
1	0924、0925		11	0304、0305	
2	1008		12	0311、0312	
3	1015、1016		13	0318、0319	
4	1022、1023		14	0325、0326	
5	1029、1030		15	0408、0409	
6	1105、1106		16	0415、0416	
7	1112、1113		17	0422、0423	
8	1119、1120		18	0429、0430	
9	1126、1127		19	0506、0507	
10	1203、1204		20	0513、0514	

五、備註說明

(一) 活動後由參與學生撰寫心得，格式與字數不拘，擇優致贈10份紀念品，由學校轉發。

(二) 此計畫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填表後寄至以下信箱

tpiercenter@gmail.com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課程教學組組長-李佩倫老師)；

聯絡電話：(02)2783-7577轉47。

## 00      國中 舞原力 樂舞教學節次表

▲到校服務日期\_地點：0927\_韻律教室

下列節次表煩請校方填寫完畢後，回傳至原資中心以利後續安排

預計授課時段為9:00-15:00，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

節次	時間	授課班級
1	—	預備時間，不排班級
2	範例09:20~10:05	801
3		
4		
	午休時間	
5		
6		

▲聯絡方式

申請校方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教學組長曾英俊 (02)2345-2345#10	教學組長李佩倫 (02)2783-7577#47

**▲注意事項：**

- 1.請貴校安排可以撥放光碟/影音投影的活動場地（例：韻律教室、舞蹈教室）。
- 2.煩請貴校協助代訂中午便當6人份(每份80元)，費用由中心支付。(請代為索取收據或發票。  
台照：臺北市東新國民小學／統編：04172004)。
- 3.每節課將發下「學習單」，請貴校負責老師於課程結束後收回並挑選出10張優良學習單，於一週內回傳至聯絡箱(075)或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我們將發出10份獎勵品。
- 4.上列樂舞教學節次表，每節以安排一個班級為上限，並請負責老師將表格填妥，於兩週前回傳至本中心以利後續安排。如有任何疑問，歡迎隨時與永翔組長聯繫。

### 3-10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實施師生參訪計畫

#### 一、依據

- (一)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
- (二)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 (三)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建置計畫。

#### 二、目標

- (一)協助國民小學原住民教學工作，推展十二年課程語文領域〈原住民語〉。
- (二)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 (三)透過學校與中心的認識及互動，了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的組織運作與功能。
- (四)藉由老師及學生面對面接觸及認識，促進師生的了解與默契，增進師生情感，提升教學效能。
- (五)參訪原住民文物館及部落以了解不同族群間之文化與生活，促進對不同族群原住民之多元之認識。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南港區東新國小）

####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工作小組、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輔導小組

#### 六、參與人員：以下列人員為參加對象，共計80人。

- (一)本市遠距教學申請學校之承辦人、學生及跟課人員。
- (二)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同仁、遠距教學受聘教師。
- (三)臺北市東新國小同仁。
- (四)臺北市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群。

#### 七、辦理時間：

110年08月23 日(星期一) 08:30-110年08月24 日(星期二) 17:30

#### 八、辦理地點：以臺北市及鄰近原住民機構或部落為主。

#### 九、活動內容：

- (一)透過實地參訪，瞭解及體驗原民文化，增進原民文化素養。
- (二)活絡遠距教學學生及教師之情感，培養師生學習默契。

#### 十、經費來源：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十一、活動聯絡人：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南港區東新國小)

陳明德主任 或 李敏葶組長

電話：27837577分機45或47

#### 十二、本計畫呈教育局核可後實施，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情形協調後修訂之。

### 3-11 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110年展示暨教育推廣活動一覽表

項次	展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教育推廣活動
1	1/26-3/21	「穿越下崁-走進萬華特展」特展	1920年萬華車站以「萬華」為名正式出現在地表，是鐵路運輸南來北往進入臺北市的第一站，24小時不停歇的貨運，構成地方上的經濟龍脈。100年後，萬華車站的站前廣場首度迎來臺北燈節，彷彿宣告進入下一個百年哩程碑。萬華車站所在區位從清朝時期古地名「下崁」聚落，經歷工業現代化轉身成為水渠旁新開發的「堀江町」及「新富町」街市，如今以里/以學區/以商圈甚至以知名店家為界，失落了古地名的紋理故事，也模糊了經濟龍脈的視線高度。萬華社區小學帶大家走進下崁在地生活的土壤，由下而上，在社區學習向社區學習，是這個展覽希望呈現的高度和價值。展望未來，我們需要社區的、文化的、產業的向下扎根和橫向連結，期許萬華車站龍脈點亮萬華新世紀。準備好了？Go！來去萬華車站上小學囉！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
2	4/12-5/1	廣達文教基金會-「創新之變，經典之位」特展	透過賞析四位中國近現代的繪畫大師-張大千、齊白石、徐悲鴻、趙無極，在創作生涯與中國繪畫史上的精采代表之作，延伸認識清末民國時期的歷史，與當時代的畫壇；因面對中國傳統與西學東漸後，各自如何在藝術表現上的創新精神與詮釋，由表現傳統至西化的美術新浪潮，為中國畫壇帶入一股新氣象，締造經典之位。展覽「觀點」的界說。說明展覽的「觀看重心」—創新與經典，其定義/定位所由何來。並藉「時代」、「經驗」及「個人企圖」三大塊面以及「思維」、「題材」、「媒材」、「技巧」四大領域，敘述觸發、引動創新的變因或條件，及其源於創新而確立的「經典」之義，定義齊、徐、張、趙的藝術表現風格與延伸影響。以展覽的「餘味」與「開創」為內韻，帶領觀者延伸「觀看」，將視線從海峽彼端拉回腳下的台灣，除了再次透過台展三少年回溯台灣繪畫近代藝術家同樣源於時代與際遇而成就的藝術表現，更以借位觀想、以描述作為臨摹的形式，比對齊、徐、張、趙四位藝術家之「思維觀念」、「題材」、「媒材」與「技巧」等創新指標內在的精神，藉此思考當今時空之下，突破陳繼、進而創造新意的依循與參照。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
3	5/18-7/4	「萬華聲影」-龍山國中教學成果展	家--是記憶的起點。我們透過與家中長輩訪談，以家中老物品為主題記錄家族故事，藉由傳統藝術—紙雕，呈現家中老物品的意象。並進一步結合龍山國中自造中心雷射切割技術，創造屬於不同家庭的家族燈，連結傳統文化與現代科技，倒映出每個家族的歷史光影。而位在萬華的各個家庭，編織出昔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戶外導賞

			日繁華的艋舺，作為臺北最古老的西區萬華，人們來來去去，但是有許多產業卻在這個地方落地生根，看著萬華這一百年來從平凡到興盛，再從繁榮到今天依然靜靜的佇立在街角，笑看城市的變化、閃爍著舊時光輝。這些古老的記憶不該被遺忘，因此龍山國中團隊結合社會、藝術及科技領域，帶領萬華的孩子深入認識在地文化與產業，將這些店家的特色以彩繪明信片風格呈現，並且用聲音紀錄故事，喚醒人們的身體記憶，再結合龍山自造中心飛行器，空拍萬華以及呈現地景的創新彈珠機關體驗區。一同來感受萬華百年聲影吧！	
4	7/20-9/12	「與河相處的100種方法」特展	你去過河邊嗎？平常都去河邊做些什麼呢？從萬華的發展史看來，這塊土地的生活記憶與經驗，都跟河川息息相關。漢人移墾前，原住民凱達格蘭族已經在淡水河流域從事耕作和捕漁活動，古稱「艋舺」便是平埔族語獨木舟的意思。漢人移墾後，因著淡水河的舟楫之便，開啟了艋舺因商港貿易、水路運輸而繁榮興盛發展。河流與河岸，在過去也曾經是在地的居民生活的一部分。但近代因為城市的發展與規劃，河邊建起高聳的堤防、出現車多危險的路徑，這些，隔離了我們對河流的想像，使我們不會關注旁邊的河道的狀況、河邊的生物、過往河流的故事、長輩的河邊記憶。讓我們透過「與河相處的100種方法」，從過去的在地河邊記憶故事、河邊的老照片、河邊的訪問影片、一起來認識新店溪、位在淡水河流域的萬華的過去、現在，以及面臨的問題；從為河而寫的歌詞，開啟你我的想像，一起找回你我的河邊生活。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戶外導賞
5	9/28-11/7	臺北市立大學「舞獅技藝之美」特展	從前農業社會，鄉民平日忙於農事，在廟會祭祀活動，在台灣，獅陣就是在此需求下產生的，當年節鑼鼓喧天，鄉民趁此機會溝通交誼。凡舉廟會祭儀、開工揭幕、節慶典禮，每當有瑞獅獻壽鑼鼓喧天，就會群聚人潮非常熱鬧，除了娛樂外，更有聯絡感情與振奮人心的社會功能。本次展覽由臺北市立大學運動藝術學系龍獅運動組念玉祥教授策展，視覺規劃由范宜善教授設計，以舞獅靜態展示呈現，搭配舞獅技巧圖示分析與影片介紹，將舞獅特技完整呈現，另以光影投映獅座與繪畫作品，結合傳統與創新的當代藝術展覽，讓參觀透過視覺藝術與動態解說認識舞獅技藝之美。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戶外導賞
6	11/16-11/1/10	「北有關渡媽」～關渡媽祖在北臺的信仰與傳說	「北有關渡媽、南有北港媽」這句俗諺說明了臺灣媽祖信仰之中，北部以關渡宮的媽祖最為興盛。關渡宮之所以從康熙51年（1712）建廟以來香火鼎盛歷久不衰，乃是其所在地的干豆門為臺北盆地水運交通的匯集之處，加上它有豐富的靈驗事蹟和傳說故事，而造就關渡媽祖信仰擁有了大批的信徒。在關渡宮內的眾多媽祖分身之中，以關渡二媽最具傳奇色彩。祂除了驅瘟逐疫之外，關渡二媽對於農、漁業之災害或是地方不靖等皆能摒除，因為祂能解決原先奉祀於庄內的神明不能解決的事，因此在信徒眼中神格地位比庄頭神還要高，加上媽祖迎到哪裡就平安到哪裡，被信徒視為「平安媽」或「太平媽」，也因此成為關渡宮媽祖信仰的代表。本次展覽藉著關渡媽祖在北臺灣各地流下來的傳奇故事，介紹該信仰的歷史文化，及如何深刻地在老臺北人的記憶中留下信仰的印記，而成為北部媽祖信仰的代	專題講座、手作 DIY 課程

			表。	
--	--	--	----	--